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網路作業系統說明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5 年 2 月 6 日

# 簡報大綱

壹

【重要日程】

貳

【試務作業流程】

參

【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肆

【網路作業系統】

伍

【意見交流】



# 壹、重要日程 (1/2)

日程	辦理事項
115.01.20(二) 10:00起 115.02.12(四) 17:00止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練習版】
115.02.23(一) 10:00起 115.03.10(二) 17:00止	推薦學校上網登錄被推薦考生之基本資料
115.02.24(二) 10:00起 115.03.10(二) 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
115.03.11(三) 10:00起 115.03.18(三) 17:00止	被推薦考生進行網路報名 繳交報名表件繳至所屬的推薦學校 由各校統一郵寄報名表件
115.04.07(二) 10:00起	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

# 壹、重要日程 (2/2)

日程	辦理事項
115.04.14(二) 10:00起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115.04.14(二)10:00起 115.04.21(二)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練習版】
115.04.15(三)正修科大 115.04.16(四)臺中科大 115.04.17(五)臺北科大	招生校系暨選填志願宣導說明會 (被推薦考生、老師參加)
115.04.22(三) 10:00起 115.04.28(二) 17:00止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115.05.05(二) 10:00起	公告分發錄取名單
115.05.12(二) 12:00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推薦報名資格

01

### 應屆畢業生

技高、普高專業群科。  
綜合高中修畢專門學  
程25學分以上。

02

### 全程就讀同一學校

學生高一、高二及高三  
全程學籍均於國內  
同一學校之事實。含  
不同學制、科別間之  
轉換。  
在校學業成績及基本  
學科之評量方式一致。  
轉學生資格不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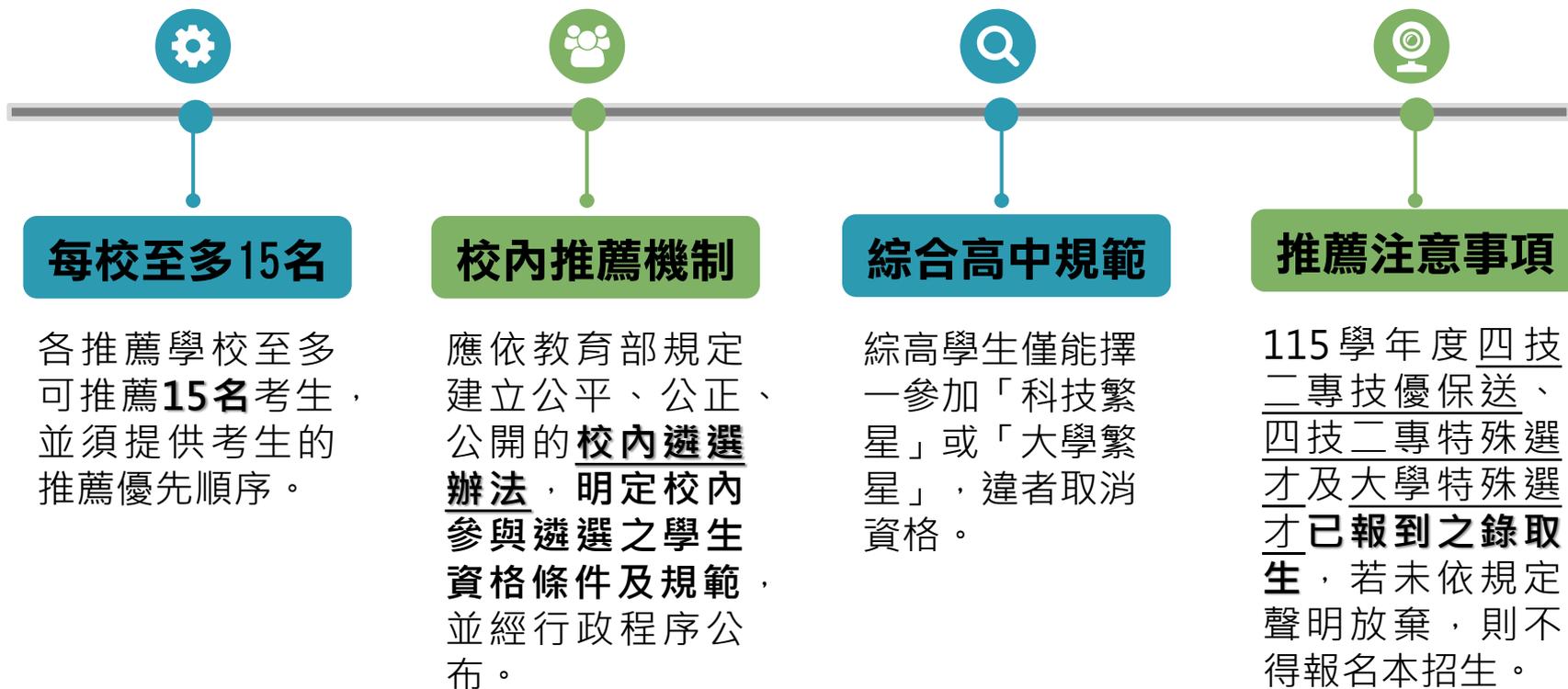
03

### 學業成績前30%

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在  
各科(組)、學程前  
30%以內。  
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  
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  
均。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推薦名額與機制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推薦學校上網登錄被推薦考生之基本資料

1. **115年2月23日10:00起至115年3月10日17:00止**

2.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入帳號為**3碼** (請參考招生簡章附錄二高級中等學校代碼表)

3. 請登錄推薦考生所屬群別資料、成績計算方式、上傳群名次表、推薦考生名單等相關資料。

4. **確定送出前，請再次確認遴選辦法、推薦考生成績、名單等登錄相關內容是否正確無誤，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5. 如操作系統時，有異常或錯誤訊息，請截取螢幕畫面e-mail至star@ntut.edu.tw，以便瞭解異常情形。

6. 若有造字申請表，於115年3月19日前連同報名資料寄出。(造字為圖片，僅顯示於本招生系統之PDF檔。)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8項比序排名項目、6項同名次參酌比序順序

類型	高級中等學校 專業群科	綜合型高中 專門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 建教合作班	同名次參酌 比序順序
項次	比序項目			
1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1(群名次)
2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專精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2(群名次)
3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核心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3(群名次)
4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4(群名次)
5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5(群名次)
6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6(群名次)
7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

➤ 注意事項：各比序之平均校成績為係指一般學制至畢業前1學期之5個學期成績之平均。各校務系統成績轉出，請務必檢核項次、成績、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技能領域科目 (以03電機與電子群之課綱為例)

類別	部定必修		學分	
	領域/科目(學分數)			
一般科目	...(略)		66-76	
專業科目	...(略)		18-24	
實習科目	1.基本電學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電子學實習(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晶片設計 <b>技能領域</b>	1.程式設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5-51	
	微電腦應用 <b>技能領域</b>	1.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微電腦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介面電路控制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動控制 <b>技能領域</b>	1.電工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可程式控制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機電整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電機工程 <b>技能領域</b>	1.智慧居家監控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電力電子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電工機械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冷凍空調 <b>技能領域</b>	1.能源與冷凍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能源與空調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節能技術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網路報名

**115年3月11日10:00起至115年3月18日17:00止**

### 考生輸入報名資料

考生須依持有之證明文件，於「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報名資料並確實核對正確後，再確定送出。



### 推薦學校確定送出

正確無誤者，即由所屬推薦學校確定送出，**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

須於**115年3月18日17:00**前完成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



### 推薦學校集體寄件

報名表件由考生所屬推薦學校統一於**115年3月19日**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逾期不予受理（郵戳為憑）。

1

2

3

4

5



### 推薦學校審查

**由考生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與檢附佐證資料是否相符。**

未正確者，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輔導協助考生修正。



### 考生列印表件 推薦學校核章用印

經所屬推薦學校確認送出後，考生得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表件。

將相關表件送交所屬推薦學校，並由所屬推薦學校承辦單位核章用印。）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推薦考生應繳交資料

項次	項目	列印系統/單位
1	<b>附件一報名表</b> 考生簽名須加蓋相關人員職章	網路報名系統 (推薦考生)
2	<b>附件三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b> 證明影本由所屬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3	<b>附件四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b> 證明影本由所屬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4	<b>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b> 黏貼於B4信封封面	
5	<b>附件二報考證明書</b> 須填寫學業平均成績、勾選報考資格，並加蓋相關人員職章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承辦老師)
6	<b>歷年成績單正本</b> 須蓋有教務處戳章	教務處

- ★ 本委員會僅就考生登錄報名系統之比序項目及檢附之證明文件辦理審查作業，考生不得要求補登、補件。
- ★ 考生報名所繳交之各項證明文件，均不退還。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附件二 報考證明書

(由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

製表日期: 2024-03-11 15:40:37

附件二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考證明書

茲推薦本校\_\_\_\_\_，甄選編號\_\_\_\_\_，推薦順序為第 1 順位，參加本招生，並證明下列事項：

一、就讀學制

■技(普)高生，部別：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_\_\_\_\_

專業群別：03 電機與電子群，科(組)別：電子科

綜高生，專門學程名稱：\_\_\_\_\_，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含)學分以上。

二、推薦學校聯絡資料

學校校名	_____	承辦人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推薦學校承辦人填寫)

一、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填寫類別	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分
技(普)高生 請填此列	科(組)人數	39 人	科(組)名次	第 1 名	科(組)百分比	3 %
綜高生 請填此列	學程人數	人	學程名次	第 名	學程百分比	%

註：1. 技(普)高生提供科(組)排名，綜高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百分比=科(組)名次÷科(組)人數×100；學程百分比=學程名次÷學程人數×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於該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是否在應屆畢業生全科(組)(或全學程)前30%以內。(請勾選)

是 否

三、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是否就讀同一學校(請勾選)：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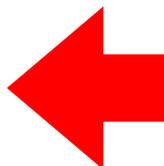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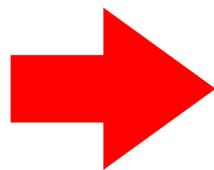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是否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二)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章	_____	組長章	_____
教務主任章	_____	校長章	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推薦學校常見遺漏填寫及勾選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集體寄件作業

考生



1. 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2. 將封面黏貼於 B4 信封（每人 1 袋）
3. **請務必使用考生專用信封封面，本會依封面條碼辦理收件，未依規定者恐無法收件**
4. 放入資料：將附件一~附件四、歷年成績單。(參閱本簡報第11頁)
5. 應繳資料及資料袋備妥後，請交由承辦老師統一處理。

推薦學校



1. 於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2. 將封面黏貼於 A3 信封（每校 1 袋）
3. 彙整所有被推薦考生資料後，統一集體寄送。
4. 請於**115年3月19日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達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

### ● 115年4月7日10:00起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可查詢審查結果。
-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於115年4月8日12:00前以傳真方式通知所屬推薦學校。
- 「網路報名系統」提供考生查詢。

## ●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 ● 115年4月14日10:00起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可查詢考生排名。
-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提供考生查詢。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 **115年4月22日10:00起 至 115年4月28日17:00止**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考生依所就讀系科歸屬群別及不分群之志願，至多選填25個志願。請審慎評估，無意願就讀之校系請勿選填。
-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 確定送出後系統會產生「就讀志願表」，請考生務必自行下載存檔。系統關閉後不再接受補發申請。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可查詢考生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分發方式：

本委員會依**考生比序排名**、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及各推薦學校推薦順序，進行四輪分發錄取作業。

## ● 四輪分發考生(依下列3步驟之順序決定輪別)：

1. **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

2. **取各單一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排名

（單一推薦學校內比序排名仍相同時，再依推薦學校推薦順序）

3. 各推薦學校考生比序排名**第1位**者為**第一輪**分發考生、**第2位**者為**第二輪**分發考生、**第3位**者為**第三輪**分發考生，其餘考生均為第四輪分發考生。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第一輪分發：

1. 取各校第一輪分發考生，並依其比序排名及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分發。
2. 若於首輪分發，倘有考生未獲分發錄取之推薦學校，僅由該校原訂於第二輪分發之考生優先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

## 第二輪分發：

1. 針對第一輪分發後仍有缺額之校系進行。
2. 取各校第二輪分發考生進行分發（不含已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者）。

## 第三輪分發：

1. 針對前二輪分發後仍有缺額之校系進行。
2. 取各校第三輪分發考生進行分發。

## 第四輪分發：

1. 針對剩餘缺額，取各校第四輪分發考生進行分發。
2. 各科技校院對單一推薦學校考生至多錄取2名。以各推薦學校推薦順序較前者優先錄取。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考生分發輪別，依比序排名而定，案例說明：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01	07 外語群	張志誠	V	V	V	V	53/255	17	636/3690	253	2	--	--
02	06 商業與管理群	張志誠	V	V	V	V	155/794	31	751/3690	264	4	--	--
03	09 設計群	張志誠	V	V	V	V	69/335	10	741/3690	264	3	--	--
04	11 家政群	張志誠	V	V	V	V	75/267	28	1074/3690	278	4	--	--
05	12 餐旅群	張志誠	V	V	V	V	140/640	41	876/3690	274	4	--	--
06	07 外語群	張志誠	V	V	V	V	144/255	82	2257/3690	283	4	--	--
07	06 商業與管理群	張志誠	V	V	V	V	301/794	137	1480/3690	283	4	--	--
08	12 餐旅群	張志誠	V	V	V	V	116/640	39	620/3690	251	1	--	--
09	11 家政群	張志誠	V	V	V	V	133/267	78	1966/3690	283	4	--	--

不分報名群別  
全部考生排名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範例說明：

(下表依考生比序排名排序)

第一輪分發考生  
未獲分發錄取

第二輪考生參加  
第一輪遞補分發

第四輪各科技校院  
對單一推薦學校考  
生至多錄取2名

甄選編號	考生所屬群別	考生 比序排名	錄取輪別	錄取 志願序	錄取學校	校系(組)學程
99902	06 商業與管理群	197	--	--	--	--
99908	03 電機與電子群	361	第一輪遞 補分發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99901	06 商業與管理群	462	--	--	--	--
999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562	第四輪	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99904	03 電機與電子群	598	第四輪	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99905	11 家政群	744	--	--	--	--
99906	06 商業與管理群	1001	第四輪	1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99910	11 家政群	1169	第四輪	11	朝陽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99907	06 商業與管理群	1880	--	--	--	--
99909	06 商業與管理群	2644	第四輪	20	致理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 科技繁星計畫選填志願，無限制單一科技校院可選填之系(組)、學程數。
- 請充分尊重考生選填志願序，避免任何形式之干預或限制，以保障考生自主權與升學權益。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錄取公告、報到

- **115年5月5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不另寄分發結果之書面通知，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下載或列印各考生之分發結果通知單。
- 本招生各科技校院不另辦理報到作業。



## ● 錄取規定、放棄錄取資格

-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未獲分發錄取考生，得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等後續招生管道。)
- 錄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簡章附件七)，於**115年5月12日12:00前**將此書面資料傳真至錄取學校，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收到傳真，始完成放棄程序。**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概不受理，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貳、試務作業流程

## ● 其他重要注意事項

1. 避免後續爭議，**請勿**代替考生操作報名系統或選填志願系統。  
**不得**將考生聯絡資訊改填為教師聯絡資訊。
2. 考生資料經學校審核通過並「**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請務必在送出前確認。
3. 請務必向考生宣導以下事項：
  - 帳密安全：妥善保存「**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及**修改後密碼**，切勿公開或交給他人使用。
  -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志願選填截止日為統測考試後，請審慎評估(適合之入學管道、專業與自身志趣、學校地理位置、家庭因素等等)，**無就讀意願之校系，請勿選填**，以免錄取後反悔。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項目	定義(用途)	說明
科(組)、學程百分比	推薦資格	前30%以內之考生，具有推薦報名資格。
群名次百分比	比序成績排名	全體被推薦考生進行比序成績排序使用。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英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國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1														
2	1	910001	林○○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1	1	2	1	1	2	4
3	2	910005	吳○○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2	3	6	2	5	3	7
4	3	910006	魏○○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3	5	5	8	4	4	5
5	4	910002	李○○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4	10	3	3	6	15	2
6	5	910004	陳○○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5	11	12	13	11	10	14
7	6	910003	王○○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6	13	13	11	11	13	10
8	7	913006	張○○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1	2	1	5	3	1	6
9	8	913005	黃○○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2	4	8	6	2	7	1
10	9	913009	邱○○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3	6	4	4	4	8	12

不合格

吳○○之科(組)學程百分比為 $(2 \div 6) \times 100\% = 34\%$ ，不符推薦資格。

即使吳○○之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為第3名，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為14%，亦不得推薦報名科技繁星。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範例

以外語群為例：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科

(應英三A+應英三B)



成績前30%具有推薦資格

#### 應用日語科

(應日三A+應日三B)



成績前30%具有推薦資格

#### 應用英語科(進修部)

(應英進三A)



成績前30%具有推薦資格

## 1. 科(組)、學程排名

分開計算。應英科、應日科排名分別計算；不同學制亦需分別計算。

應日科兩班成績合併計算科排名，前 30% 的同學具有「推薦資格」。

## 2. 群排名

一起計算。五個班級 ( 英A/英B/日A/日B/英進A ) 所有學生的成績一起排名。

群名次百分比，作為與他校考生進行比序排名使用。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上傳群名次表檔案欄位說明

◆上傳檔案失敗，請先檢視各欄位之「資料型態」是否正確。

項次	欄位名稱	資料型態	長度	備註
1	序號	數字	最多4碼	
2	學號	文字	最多12碼	
3	學生姓名	文字	最多15碼	需造字者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資料寄至本會。
4	群別代碼	文字	固定2碼	請參考簡章附錄三「畢(肄)業科(組)、學程代碼與報名群別表」
5	學制代碼	數字	--	1—技(普)高中(專業群科)、 2—綜合型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 4—建教班、5—日間部進修學校、 6—進修部進修學校、9—其他
6	科(組)、學程名稱	文字	最多20碼	
7	班級名稱	文字	最多20碼	
8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數字	--	各學制、科(組)學程分別排名
9	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10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11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12	英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13	國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14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字	--	群排名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群名次表-以餐旅群為範例

上傳檔案格式為  
Excel活頁簿(.xlsx)

◆ 餐旅群為12群，故檔名設為「12」

餐飲管理科學制1與學制6之學生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分別排名

比序1-6群名次，採全部餐旅群學生排名。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 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 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 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國語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國語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數學 平均成績 群名次
1	81101	王大明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1	1	1	2	1	1	1
2	81102	李曉華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2	3	2	3	4	3	5
3	81103	陳阿飛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3	2	4	4	2	4	2
4	81104	李春嬌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3	4	6	5	10	44	7
5	81105	陳志明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5	8	8	8	54	18	27
6	81106	吳冠宇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6	13	29	28	43	21	3
7	81001	陳建宏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甲	7	14	9	12	29	10	46
8	81107	魏冠宇	12	1	餐飲管理科	餐飲三乙	8	15	10	13	40	37	3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1	83001	陳雅婷	12	6	餐飲管理科	餐飲進三甲	1	9	26	23	8	11	6
72	83101	張家豪	12	6	餐飲管理科	餐飲進三甲	2	10	65	9	6	13	14
73	83002	周怡君	12	6	餐飲管理科	餐飲進三甲	3	12	42	11	11	17	11
74	83102	簡詩涵	12	6	餐飲管理科	餐飲進三甲	4	17	47	15	7	40	20
75	83003	陳阿芬	12	6	餐飲管理科	餐飲進三甲	5	20	44	17	15	26	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1：學制：1—技(普)高中(專業群科)、2—綜合型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4—建教班、5—日間部進修學校、6—進修部進修學校、9—其他。

註2：至多15群—15個群名次表—15個Excel檔。1個群別1個檔，以群別代碼(參考簡章附錄三「報名考生科(組)、學程代碼與報名群別表」)為檔名，例：01、02、...、15，最多15個群別，並分15次上傳。

註3：科(組)、學程名稱請參考簡章附錄三之「報名考生科(組)、學程代碼與報名群別表」。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上傳群名次表失敗範例說明-例1

◆ E欄、H欄~N欄，文字須轉成**數字**，始能上傳成功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 學程名稱	班級 名稱	學業平均成 績科(組)、 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 績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 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群 名次	技能領域 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英文平均成 績群名次	國文平均成 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 績群名次
1														
2	1	811708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	1	3	3	3	2	2
3	2	811801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2	2	2	3	1	1	1
4	3	811825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3	3	1	2	6	8	4
5	4	811824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4	4	4	1	19	10	5
6	5	811704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5	5	5	16	4	5	8
7	6	811731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6	6	6	21	18	11	17
8	7	811811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7	7	17	16	8	3	15
9	8	811805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8	8	8	12	37	13	11
10	9	811727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9	9	11	23	21	26	14
11	10	811803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10	10	20	11	6	7	10
12	11	811702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1	11	13	6	38	33	7
13	12	811724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2	12	10	6	28	35	6
14	13	811820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13	13	16	5	14	46	12
15	14	811806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14	14	19	26	5	12	34
16	15	811711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5	15	9	14	33	18	33
17	16	811730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6	16	13	6	40	9	43
18	17	811729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17	17	18	16	36	25	23
19	18	811835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18	18	22	6	11	14	22
20	19	811829		04	1	化工	化工三乙	19	19	12	19	58	41	3
21	20	811722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0	20	15	22	47	27	25
22	21	811715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1	21	24	26	15	21	24
23	22	811721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2	22	21	30	27	39	12
24	23	811709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3	23	27	30	32	4	37
25	24	811710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4	24	40	19	2	17	30
26	25	811719		04	1	化工	化工三甲	25	25	25	14	25	22	16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上傳群名次表失敗範例說明-例2

- ◆ H欄，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學制1、學制6之各科別應分別計算排名。日間部、進修部的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要分別排名。
- ◆ I~N欄，群名次應以06群全部學生計算排名。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 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 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英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國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數學 平均成績 群名次
1														
2	1	1083103		06	6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1	1	1	1	1	25	1	5
3	2	1081132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11	2	1	1	2	1	3	1
4	3	1081321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3	3	1	1	2	3	1	4
5	4	1081111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11	4	1	1	3	1	8	2
6	5	1081233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12	5	1	2	4	6	3	8
7	6	1081115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11	6	2	1	1	8	6	2
8	7	1080618		06	1	會計事務科	會計三06	7	2	2	1	2	9	17
9	8	1081311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3	8	2	3	2	4	11	6
10	9	1080913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09	9	2	3	3	2	10	5
11	10	1081627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6	10	2	5	6	1	5	12
12	11	1081619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6	11	3	2	2	5	50	11
13	12	1080320		06	1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3	12	3	2	5	5	2	12
14	13	1080425		06	1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4	13	3	4	6	10	7	13
15	14	1081026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10	14	3	8	12	6	1	13
16	15	1080908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09	15	3	13	9	5	5	5
17	16	1081510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5	16	4	2	1	37	21	1
18	17	1081626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6	17	4	3	4	35	13	1
19	18	1081328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3	18	4	5	3	14	2	27
20	19	1081506		06	1	資料處理科	資處三15	19	4	8	23	1	3	16
21	20	1080221		06	1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2	20	4	9	16	7	9	12
22	21	1083310		06	6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03	21	5	4	7	5	5	16
23	22	1080309		06	1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3	22	5	6	3	12	8	12
24	23	1080110		06	1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1	23	5	7	5	9	2	15
25	24	1083111		06	6	商業經營科	商經三01	24	5	7	7	2	21	7
26	25	1080912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09	25	5	10	5	9	15	3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上傳群名次表失敗範例說明-例3

- ◆ A欄序號、E欄學制代碼，須為**數字**。
- ◆ H欄飛機修護科，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有缺漏**，須重新排名。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英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國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0071	81A036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3	3	7	7	2	3	5
0083	81A049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4	4	9	10	15	1	7
0050	81A012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5	5	8	9	18	28	1
0040	81A002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6	6	13	26	5	17	3
0067	81A032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7	7	16	25	23	14	2
0080	81A046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9	9	15	8	26	18	9
0095	81A059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10	10	20	19	1	4	29
0047	81A009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12	12	23	24	12	11	22
0044	81A006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13	13	18	14	36	20	10
0111	81A082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15	15	19	13	37	13	40
0090	81A054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16	16	17	21	8	9	12
0108	81A077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17	17	25	21	6	2	75
0041	81A003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0	20	22	37	50	35	55
0082	81A048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1	21	26	42	71	56	8
0081	81A047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4	24	28	37	15	21	96
0051	81A013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5	25	32	30	9	48	85
0043	81A005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6	26	24	33	20	39	75
0078	81A044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8	28	57	79	17	39	16
0065	81A030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29	29	43	56	41	24	19
0121	81A095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30	30	34	47	13	6	40
0064	81A029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31	31	42	51	31	27	31
0072	81A037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甲班	32	32	50	67	41	19	14
0104	81A069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33	33	30	40	40	33	24
0096	81A060		02	1	飛機修護科	飛修科三年乙班	34	34	40	45	37	23	26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本委員會僅就考生登錄報名系統之比序項目及檢附之證明文件辦理審查作業，**考生不得要求補登、補件**。
- 第7比序與第8比序之各項總合成績，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如本簡章之附表一及附表二。**其他未在採計表列項目內之資料，概不予採計**。
- 常見第7、第8比序不通過的原因：
  1. 非屬簡章表列採計項目
  2. 證明文件日期與系統登錄日期不一致
  3. 證明文件未備齊
  4. 未獲優勝名次
  5. 採計期間為高一上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
  6. 同一學期擔任2種以上之學校幹部，仍以一學期採計
  7. 同一學期同時參加2種以上之社團，仍以一學期採計

112學年度入學之學生  
就讀高中期間  
從**112. 8. 1**起採計  
(2023. 8. 1)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競賽獎狀及技術士證應檢附證明文件樣張(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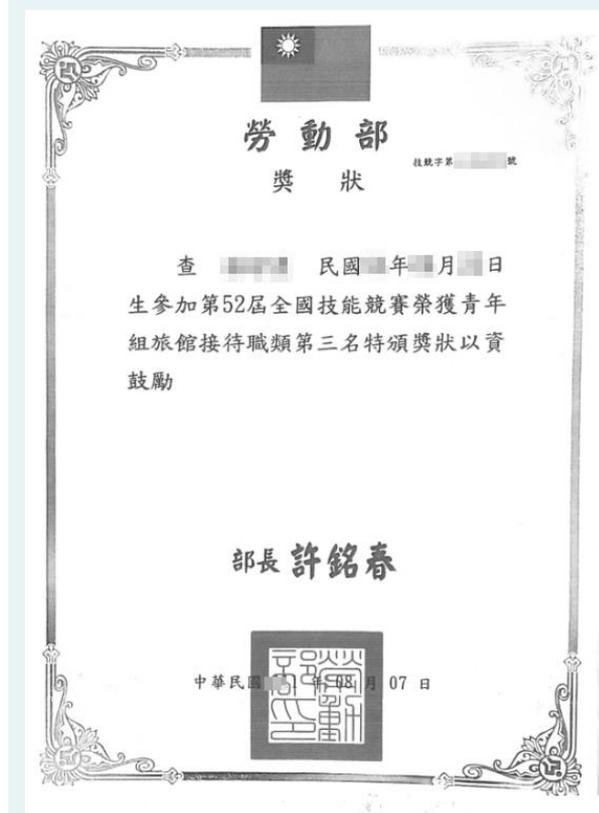
###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 國際技能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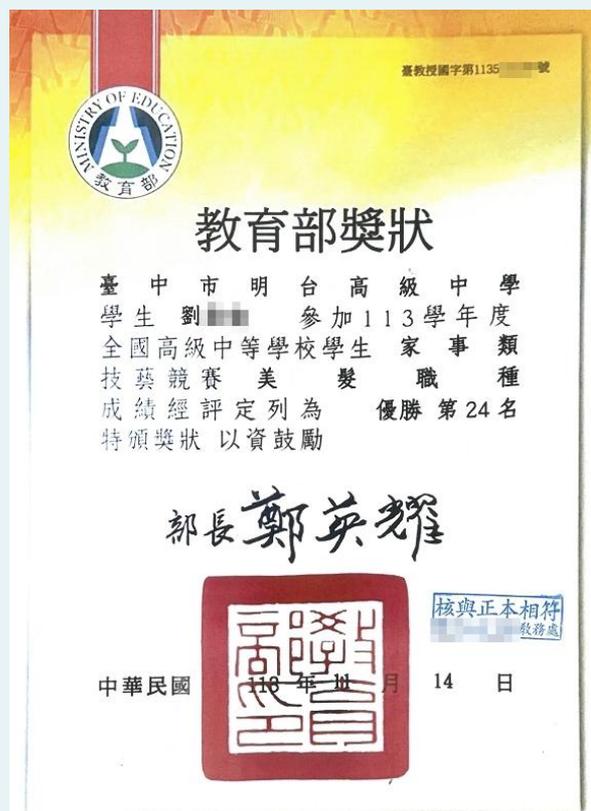
### 全國技能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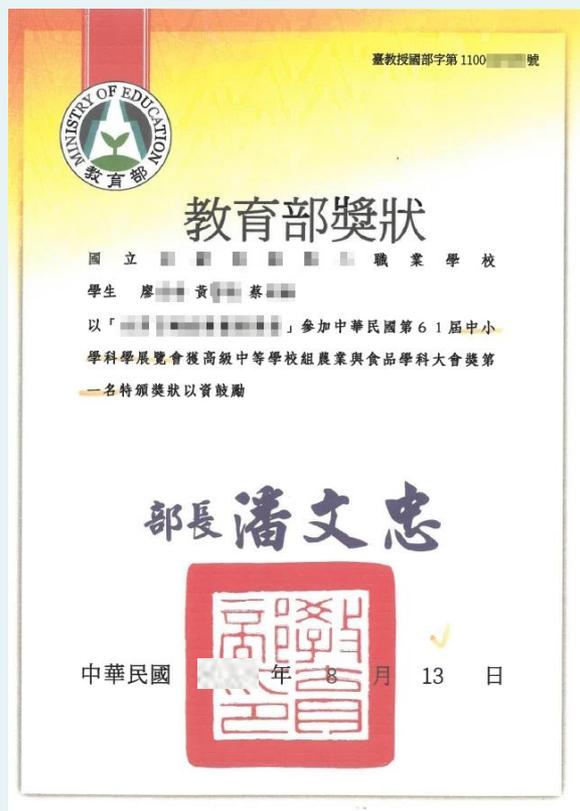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競賽獎狀及技術士證應檢附證明文件(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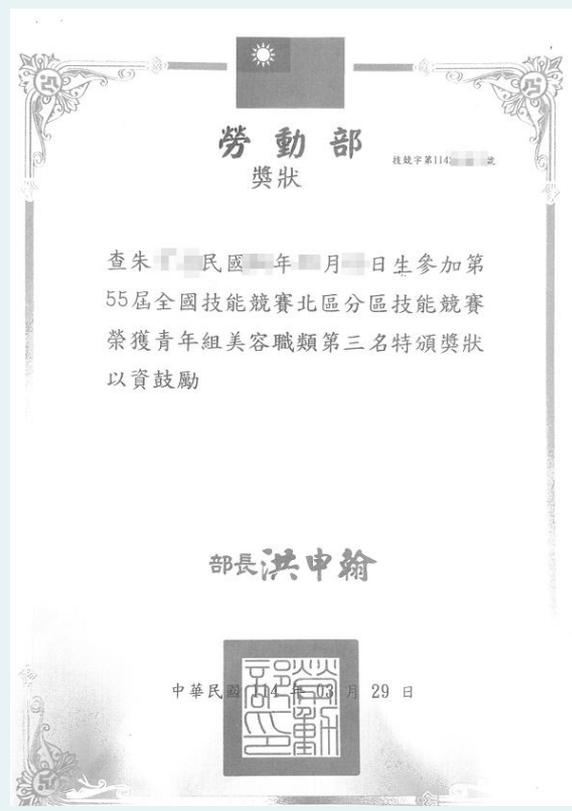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 (北、中、南) 技能競賽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競賽獎狀及技術士證應檢附證明文件(3/5)

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



全國高中職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決賽暨國際邀請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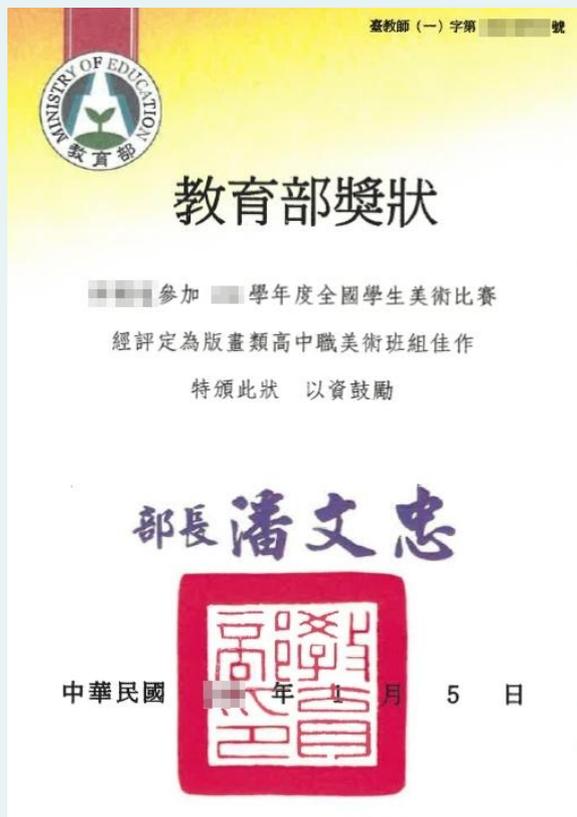
電腦鼠暨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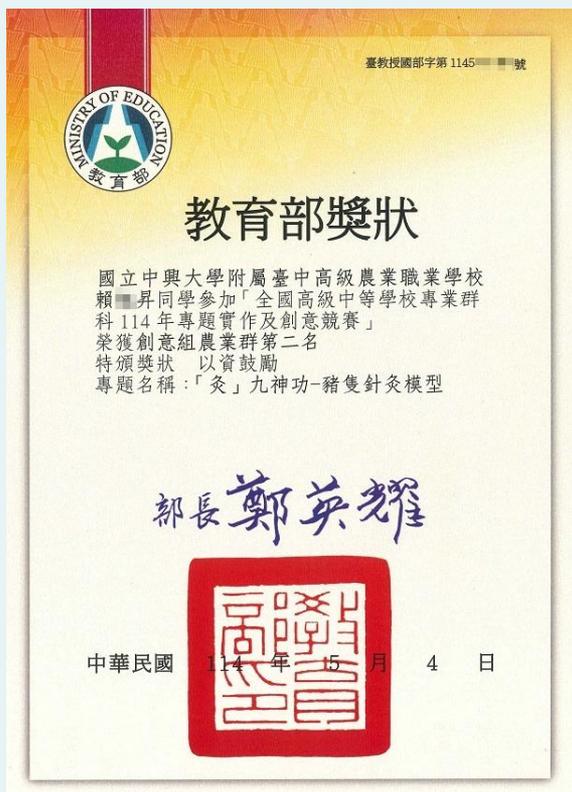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競賽獎狀及技術士證應檢附證明文件(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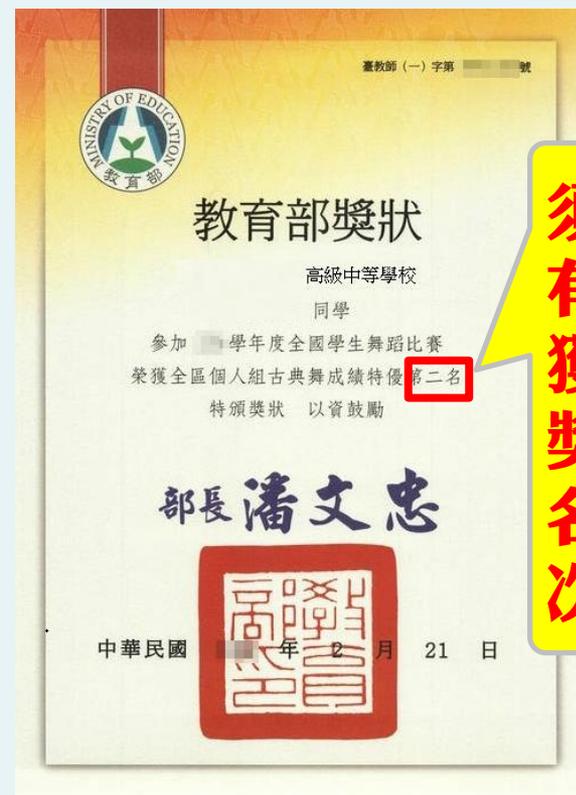
###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個人賽決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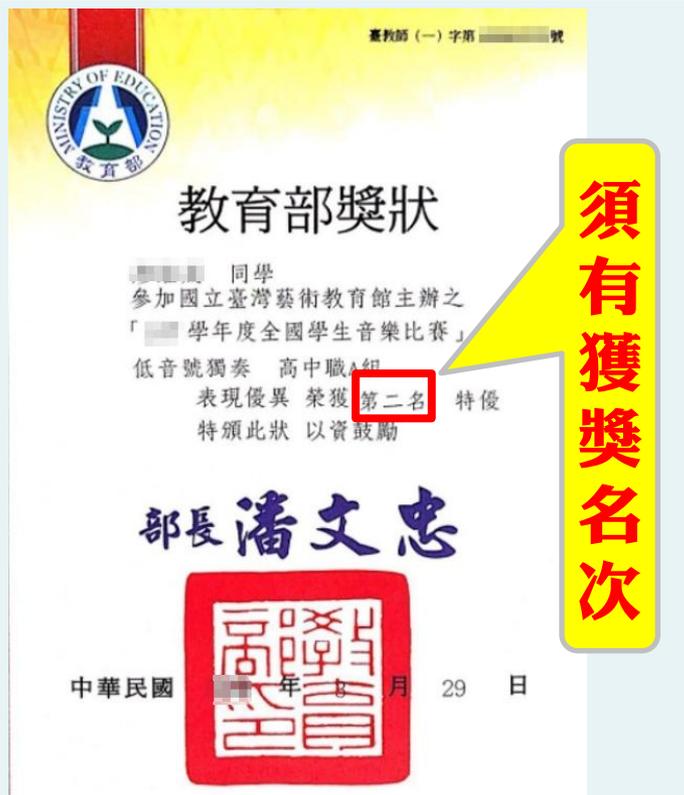


須有獲獎名次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競賽獎狀及技術士證應檢附證明文件(5/5)

###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個人賽決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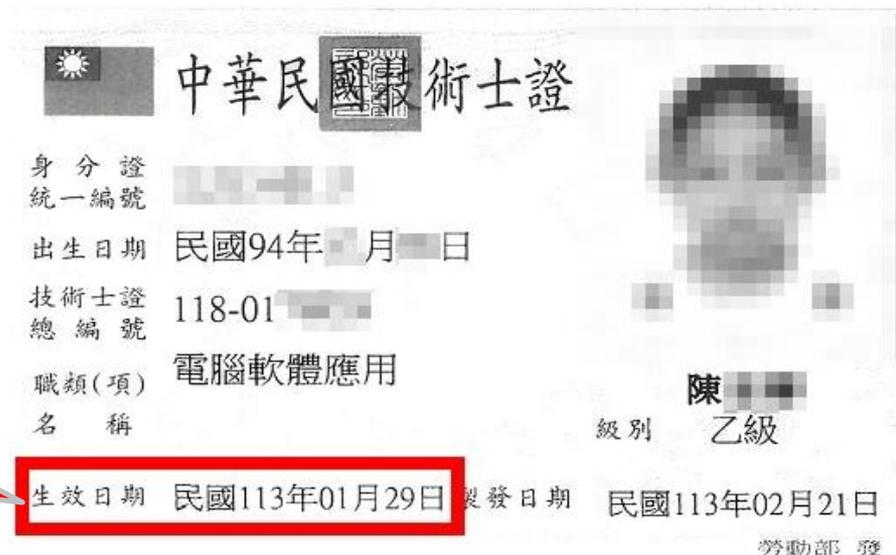
### 領有技術士證者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第7比序：領有技術士證者
  - 須檢附**技術士證影本**。
  - 系統登錄**生效日期**(技術士證左下方日期)。
  - 倘若遺失者，請儘速向技能檢定中心申請補發。

常見錯誤



請登錄  
生效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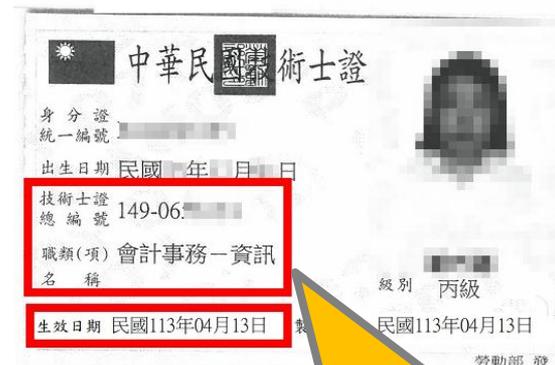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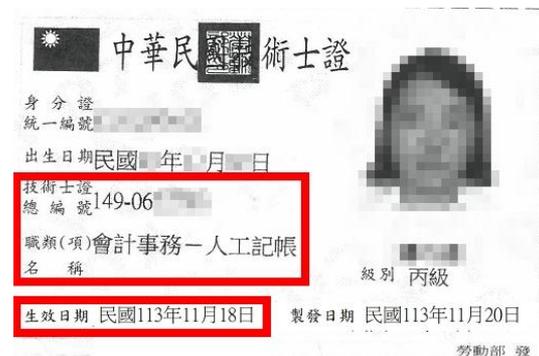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領有技術士證者

- 技術士證編號，只採計前3碼
- 發證日期登錄：生效日期

職類有「-」，系統只會顯示「-」之前

技術士證職類-項目	系統顯示職類
14901會計事務—人工記帳	14900會計事務
14902會計事務—資訊	
19102印前製程—PC	19100印前製程
19103印前製程—MAC	
21101建築製圖應用—電腦繪圖	21100建築製圖應用
21102建築製圖應用—手繪圖	



考生同時具有14901會計事務-人工記帳、14902會計事務-資訊，系統登錄項目均為【14900會計事務】職類，僅採計其中一張技術士證。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考生所持技術士證照中，若屬【乙級報檢資格中所稱「取得申請檢定職類丙級技術士證」】，則屬同一職類，依本招生簡章附表一註1規定採最高等級計分，本項所述技術士證職類請參閱當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簡章或依技能檢定中心公告為主。

※乙級報檢資格中所稱「取得申請檢定相關職類丙級以上技術士證」：相同職類名稱、職類項目不同，但職類代號前3碼相同者，可報名同一職類不同細項之乙證，職類名稱不同者，請參閱下表

其他注意事項	乙級職類代號及名稱	乙級報檢資格中所稱「取得申請檢定相關職類丙級以上技術士證」(如有異動，請依技檢中心最新公告為主)
	01400 板金	01400 板金；21400 金屬成形
	05000 石油化學	03000 化學；12300 化工
	09603 中式麵食加工-酥(油)皮、糕(漿)皮類	07724 烘焙食品-中式點心； 09601 中式麵食加工-水調(和)麵類； 09602 中式麵食加工-發麵類； 09603 中式麵食加工-酥(油)皮、糕(漿)皮類； 09606 中式麵食加工-水調(和)麵類、發麵類
	11500 儀表電子；11600 電力電子； 11700 數位電子	02800 工業電子
	13600 造園景觀	13600 造園景觀/造園施工
	18201 銑床-CNC 銑床	02500 銑床工；10900 電腦數值控制銑床工； 18200 銑床-銑床；18300 車床-車床； 18400 模具-模具；18500 機械加工
	18301 車床-CNC 車床	00200 車床工；07500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工； 18200 銑床-銑床；18300 車床-車床； 18500 機械加工
	18401 模具-沖壓模具	02400 沖壓模具工；14100 塑膠射出模具； 18400 模具-模具
	18402 模具-塑膠射出模具	02400 沖壓模具工；14100 塑膠射出模具； 18400 模具-模具
	18500 機械加工	00300 鉗工；08300 精密機械工；18200 銑床-銑床； 18300 車床-車床；18500 機械加工
	19102 印前製程 PC；19104 印前製程 MAC	06600 製版照相；08400 平版製版；09001 圖文組版-文字處理；09002 圖文組版-照相打字；19101 印前製程-圖文組版；19103 印前製程-圖文組版 PC；19105 印前製程-圖文組版 MAC
	19200 網版製版印刷	08600 網版製版；08900 網版印刷； 19201 網版製版印刷-製版； 19202 網版製版印刷-印刷
	20101 至 20108 視覺傳達設計	11300 廣告設計；20100 視覺傳達設計
	20600 飲料調製	15000 調酒；20600 飲料調製
	20800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00600 機械製圖；11200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0800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21000 太陽光電設置	00700 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01300 工業配線
	21100 建築製圖應用	04100 建築製圖；15900 電腦輔助建築製圖； 21101 建築製圖應用-電腦繪圖； 21102 建築製圖應用-手繪圖
	21400 金屬成形	01400 板金；16000 機械板金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7比序：全民英檢、多益測驗

- 需檢附**合格證書**或**成績單**(須包含考生姓名)。
- 「**成績查詢畫面截圖**」不予採計。
- 多益成績單、全民英檢成績單，發證日期可以填測驗日期或成績單交寄日期。



LISTENING		READ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290 in 20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29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Your scaled score is 275 in 20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275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They can understand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nt of short spoken texts in English, including those with a limited amount of extended content such as announcements, notices, and brief reports.</li> <li>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supported by graphics and other visual information.</li> <li>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supported by graphics and other visual information.</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They can make simple inferences based on a limited amount of text.</li> <li>They can understand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n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in English, including those with a limited amount of extended content such as announcements, notices, and brief reports.</li> <li>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supported by graphics and other visual information.</li> </ul>	
<b>ABILITIES MEASURED</b> Can understand main ideas and basic conten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Can understand a speaker's purpose or intention in a spoken text.		<b>ABILITIES MEASURED</b> Can make simple inferences based on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Can make and understand specific inferences in written texts. Can understand a speaker's purpose or intention in a written text. Can understand grammar in written texts.	

HOW TO READ YOUR SCORE REPORT  
 Please Contact of Address: [Address]  
 Note: TOEIC scores are valid for two years after the test date.



ITIC 雙語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THE LANGUAGE TRAINING & TESTING CENTER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成績單  
 Gener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Examinee's Score Report

姓名 Name	測驗日期 Date of Birth						
陳 陳 CHEN, [Name]	2004/11/10						
級別 Level	初級 Elementary						
測驗日期 Test Date	2022/09/17						
聽力 Listening		閱讀 Reading		口說 Speaking		寫作 Writing	
104	104	80	90	達通過標準 Pass (CEFR A2)		達通過標準 Pass (CEFR A2)	
單項測驗分數為 120 分，通過標準為每項測驗成績和達 160 分，且其中任一項不低於 72 分。				單項測驗分數為 100 分，口說測驗通過標準為 80 分，寫作測驗通過標準為 70 分。			
The maximum score of each subject is 120. A passing score is one that is equal to or above 160 in total, with each subtest score being no lower than 72.				The maximum score of each subject is 100. A passing score is one that is equal to or above 80 for the Speaking Test and 70 for the Writing Test.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8比序：學校幹部

- 採計期間：高一第一學期至高三第一學期
- 計分標準：
  - 累計滿1學期，未滿2學期者，得25分
  - 累計滿2學期，未滿3學期者，得40分
  - 累計滿3學期(含)以上者，得50分
- 採計項目：請參考本招生簡章附表二：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註2~註6。
- 僅社團社長可列計於學校幹部。

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幹部一覽表

班級：家政三甲

學號：■■■■■■

姓名：林■■婷

學年度	學期	職稱
112	1	副學藝股長
112	2	衛生股長
113	1	英文小老師
113	2	風紀股長

➤ 非表列採計項目，  
不予採計。

常見錯誤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8比序：社團參與

- 社員、社團幹部、社團社長皆可採計。
- 計分標準：
  - 累計滿1學期，未滿2學期者，得25分
  - 累計滿2學期，未滿3學期者，得40分
  - 累計滿3學期（含）以上者，得50分
- 擔任社團社長之該學期，僅就「學校幹部」或「社團參與」採計其中一項，不可同時採計，考生須自行選擇最有利之採計項目。



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校幹部、社團參與一覽表

班級：建築三甲 學號： 姓名：何翔

學年度	學期	幹部	社團參與
112	1		排球社
112	2	風紀股長	排球社
113	1	康樂股長	籃球社
113	2	籃球社社長	籃球社
114	1	衛生股長	籃球社

1111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8比序：志工或社會服務

- 採計期間：高一第一學期至高三第一學期
- 計分標準
  - 累計1至20小時者，得10分
  - 累計21至50小時者，得25分
  - 累計51至100小時者，得40分
  - 累計101小時以上者，得50分
- 登入時數：\_\_\_\_小時，或\_\_\_\_天（一天以8小時計算）
- 報名系統請登錄**服務日期**。
- **證明文件需載明下列項目：**
  - 1. 被推薦考生姓名**
  - 2. 服務日期及時數**
  - 3. 服務事項**
- 佐證資料形式：學校相關單位開立**服務證明清單**、服務證書、校外單位開立服務證明(ex：慈善單位、村里辦公室)等。
- 飢餓三十、成長營、研習營、訓練課程、培訓講座、練習活動、工作坊、做家事、實習時數...等體驗、培訓項目不予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 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證明文件樣張



劉君( )擔任本單位志工，於113年01月至113年12月期間，服務明細如下表，共計服務【82小時】無誤。

服務單位：新竹縣芎林鄉農會  
 志工承辦人：推廣股黃巧君



日期	時數	服務內容
7月2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3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4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15日	4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7月16日	4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13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19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0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6日	8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7日	8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2月14日	8	番茄節活動志工
12月15日	8	番茄節活動志工

合計：82小時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南區分事務所  
南高雄家扶中心

### 志工時數證明書

茲證明蘇婷就讀「          」於民國      年12月01日出席南高雄家扶中心【送愛家扶 滿載幸福園遊會】志工服務，共計8小時，熱心服務，特此證明。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高雄南區分事務所

主任 郭淑美

中華民國      年12月10日

地址：802 高雄市中正一路 305 號 電話：07-7261651 07-7261654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級中等學校  
個人服務時數一覽表

姓名：林國逸 報名日期：110.03.19

服務內容	時數	發生日期	登錄日期	認證教師
參與新穎公益活動	0.5	108.04.08-09(0)	107.11.09	廖
參與新穎公益活動	0.5	108.02.19-20(0)	108.02.19	廖
參與新穎公益活動	0.5	108.01.25-26(0)	108.03.20	廖
參與新穎公益活動	0.5	108.02.27-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3.06-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3.13-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4.10-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4.17-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5.01-30(0)	108.05.09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5.1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5.2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5.2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6.0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6.1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6.1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6.2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7.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7.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7.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7.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7.3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8.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8.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8.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8.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9.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9.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9.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09.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0.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0.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0.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0.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0.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1.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1.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1.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1.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2.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2.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2.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8.12.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1.0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1.0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1.1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1.2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1.2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2.0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2.1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2.1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2.2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3.0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3.1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3.1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3.2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4.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4.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4.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4.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4.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5.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5.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5.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5.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6.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6.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6.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6.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7.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7.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7.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7.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7.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8.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8.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8.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8.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9.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9.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9.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9.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09.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0.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0.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0.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0.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1.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1.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1.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1.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2.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2.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2.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2.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09.12.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1.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1.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1.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1.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2.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2.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2.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2.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3.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3.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3.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3.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3.3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4.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4.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4.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4.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5.0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5.1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5.1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5.2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6.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6.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6.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6.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6.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7.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7.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7.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7.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8.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8.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8.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8.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9.0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9.0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9.1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9.2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09.2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0.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0.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0.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0.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1.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1.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1.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1.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1.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2.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2.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2.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0.12.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1.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1.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1.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1.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2.0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2.0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2.1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2.2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2.2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3.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3.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3.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3.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4.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4.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4.1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4.2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4.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5.0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5.1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5.2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5.2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6.04-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6.11-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6.18-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6.25-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7.02-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7.09-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7.1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7.2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7.3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8.06-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8.1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8.2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8.27-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9.03-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111.09.10-30(0)	108.06.28	廖
服務志工服務	10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第8比序，各校開立之證明文件，請特別留意學年度、服務日期、服務時數，應為學生就學期間始得採計。
- 本會提供證明文件樣張供參：

## ○○○○高級中等學校 學校幹部、社團參與證明

姓名：王大明 學號：12345678  
科別：機械科 班級：機械三甲

學年度	學期	學校幹部	社團參與	備註
<input type="radio"/>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風紀股長	魔術社	
<input type="radio"/>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魔術社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度	第一學期	學藝股長	漫畫社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度	第二學期	學藝股長	漫畫社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度	第一學期		漫畫社社長 漫畫社	

以上資料查證屬實，特此證明。

承辦單位：

**承辦單位**

承辦人：

**承辦老師**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 ○○○○高級中等學校 志工服務證明

姓名：王大明 學號：12345678  
科別：機械科 班級：機械三甲

項次	服務日期	服務內容	服務時數	備註
1	○/11/3	圖書館書籍整理、上架	4 小時	
2	○/12/5~12/20	圖書館書籍整理、上架	27 小時	
3	○/9/3~12/30	擔任午間衛生糾察	15 小時	
4	○/11/2~11/4	丙檢場地布置、環境整理	12 小時	
合計			58 小時	

以上資料查證屬實，特此證明。

承辦單位：

**承辦單位**

承辦人：

**承辦老師**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 第7、8比序，系統登錄發證日期：

項目/日期	發證日期	生效日期	測驗日期	成績單日期	開學日	期末日	證明文件日期	服務日期
競賽獎狀	V							
技術士證		V						
英文檢定			V	V				
學校幹部					V	V	V	
社團參與					V	V	V	
志工服務								V

民國112年 = 西元2023年

民國113年 = 西元2024年

民國114年 = 西元2025年

民國115年 = 西元2026年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 委員會網站-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委員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聯合會官網 本會簡介 其他資訊

**A、四技二專招生管道**

- ◆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
- ◆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
- ◆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
- ◆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
-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 四技申請入學
-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

**B、五專招生管道**

- ◆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 東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C、二技招生管道**

- ◆ 二技技優保送
- ◆ 二技技優甄審
- ◆ 二技申請入學

**D、試務作業維護系統**

- ◆ 參加會議報名系統
- ◆ 紙本簡章發售及訂購系統
- ◆ 競賽及技術士證採計建議
- ◆ 委員學校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 ◆ 報名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 ◆ 各招生管道名額分配系統
- ◆ 離島保送生名額申請系統

升學首選科技校院 優質學習務實致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344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傳光大樓5樓)  
聯絡電話: 02-2772-5333 (代表號) 傳真電話: 02-2773-8881 Email: jctvweb@ntut.edu.tw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 重大變革事項
  - ◆ 考生資訊
  - ◆ 高中學校資訊
  - ◆ 委員學校資訊
  -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8. 統計資料
9. 相關網站連結
10. 考生作業系統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本簡章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 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 方可閱覽。

**【簡章下載】 \*自114.11.20 10:00起提供下載\***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簡章附件資料下載】**

附件五: 推薦報名資格及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件六: 排名及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附件七: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附件八: 考生申訴表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 委員會網站-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學校查詢

例如：點選【學校查詢】，區位點選【中區】，系統將帶出13所中區技專校院之分則說明。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所發行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中區

共有 13 筆資料

102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7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01013 -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4 -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5 -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6 - 自動化工程系

01017 -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2002 -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3 - 車輛工程系

03028 - 電機工程系

03029 - 光電工程系

03030 - 飛機工程系航空電子組

03031 - 資訊工程系

03032 - 電子工程系

04009 - 環境科學與生物科技系

06030 - 工業管理系

06031 - 資訊管理系

06032 - 企業管理系

06033 - 財務金融系

07007 - 應用外語系

08016 - 多媒體設計系

09007 - 農業科技系

12003 - 休閒遊憩系

110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校名稱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學校資本資料	地址：6323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電話：(05) 6315108 傳真：(05) 6310857 網址： <a href="http://www.nfu.edu.tw">http://www.nfu.edu.tw</a>																														
招生名額	109名																														
分流方式	分系																														
	本校共招收 109 名，各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如下：																														
	<table border="1"><thead><tr><th>招生系(組)、學程名稱</th><th>志願代碼</th><th>招生群別</th><th>招生名額</th></tr></thead><tbody><tr><td>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td><td>01013</td><td>機械群</td><td>7</td></tr><tr><td>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td>01014</td><td>機械群</td><td>6</td></tr><tr><td>機械設計工程系</td><td>01015</td><td>機械群</td><td>6</td></tr><tr><td>自動化工程系</td><td>01016</td><td>機械群</td><td>7</td></tr><tr><td>飛機工程系機械組</td><td>01017</td><td>機械群</td><td>8</td></tr><tr><td>動力機械工程系</td><td>02002</td><td>動力機械群</td><td>5</td></tr></tbody></table>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3	機械群	7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4	機械群	6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5	機械群	6	自動化工程系	01016	機械群	7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1017	機械群	8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2	動力機械群	5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3	機械群	7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4	機械群	6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5	機械群	6																												
自動化工程系	01016	機械群	7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1017	機械群	8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2	動力機械群	5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 委員會網站-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進階查詢

例如：點選【進階查詢】，選擇招生群別、區位、屬性、公私立或輸入系(組)、學程關鍵字，點選【查詢】系統將篩選出相符之技專校院系(組)學程。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所發行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	中區		
共有 13 筆資料			
102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7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01013 -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4 -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5 -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6 - 自動化工程系			
01017 -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2002 -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3 - 車輛工程系			
03028 - 電機工程系			
03029 - 光電工程系			
03030 - 飛機工程系航空電子組			
03031 - 資訊工程系			
03032 - 電子工程系			
04009 - 環境科學與生物科技系			
06030 - 工業管理系			
06031 - 資訊管理系			
06032 - 企業管理系			
06033 - 財務金融系			
07007 - 應用外語系			
08016 - 多媒體設計系			
09007 - 農業科技系			
12003 - 休閒遊憩系			
110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校名稱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學校資本資料	地址：6323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電話：(05) 6315108 傳真：(05) 6310857 網址： <a href="http://www.nfu.edu.tw">http://www.nfu.edu.tw</a>																														
招生名額	109 名																														
分流方式	分系																														
本校共招收 109 名，各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如下：																															
<table border="1"><thead><tr><th>招生系(組)、學程名稱</th><th>志願代碼</th><th>招生群別</th><th>招生名額</th></tr></thead><tbody><tr><td>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td><td>01013</td><td>機械群</td><td>7</td></tr><tr><td>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td>01014</td><td>機械群</td><td>6</td></tr><tr><td>機械設計工程系</td><td>01015</td><td>機械群</td><td>6</td></tr><tr><td>自動化工程系</td><td>01016</td><td>機械群</td><td>7</td></tr><tr><td>飛機工程系機械組</td><td>01017</td><td>機械群</td><td>8</td></tr><tr><td>動力機械工程系</td><td>02002</td><td>動力機械群</td><td>5</td></tr></tbody></table>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3	機械群	7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4	機械群	6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5	機械群	6	自動化工程系	01016	機械群	7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1017	機械群	8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2	動力機械群	5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01013	機械群	7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014	機械群	6																												
機械設計工程系	01015	機械群	6																												
自動化工程系	01016	機械群	7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01017	機械群	8																												
動力機械工程系	02002	動力機械群	5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 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The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8. 統計資料
9. 相關網站連結

\*採用PDF格式之檔案，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覽。

**【高中職學校】**

115學年度招生宣導說明會會議資料 (PDF檔)、(PPTX檔)

群名次百分比試算表(Excel檔)

群名次百分比空白Excel格式檔案(Excel檔) / 範例檔案(Excel檔)

第1比序至第6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敘述範例檔案(WORD檔)

報名資料填報及上傳excel檔案欄位說明(WORD檔)、(PDF檔)

**【委員學校】**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確認單(PDF檔)

身心障礙簡章制定建議調整文字參考(PDF檔)、(WORD檔)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1/2)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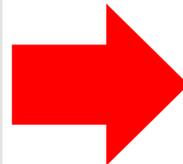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更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13. 歷年資料
- 14. 聯合會首頁

到站人次：3096824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報名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會議報名系統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練習版】	系統操作手冊	115年1月20日(二)10:00起至 115年2月12日(四)17:00止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4年11月21日(五)10:00起至 115年06月30日(二)17:00止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114年11月21日(五)10:00起至 114年12月31日(三)17:00止 ※上傳選辦法及公告網址系統操作說明
	系統操作手冊	【推薦學校登錄相關資料】 115年2月23日(一)10:00起至 115年3月10日(二)17:00止 【推薦學校審查推薦考生相關資料】 115年3月11日(三)10:00起至 115年3月18日(三)17:00止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地址:106344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聯絡電話: 02-2772-5333 傳真電話: 02-2773-8881 Email: star@ntut.edu.tw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 无痕瀏覽, 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登入

請依「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進行登入。若未設定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進行設定。

帳號 (3碼)

密碼   顯示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340761

※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開放時間為:  
 114年11月21日(星期五) 10:00 至  
 114年12月31日(星期三) 17:00 止

※ 推薦學校登錄考生相關資料開放時間為:  
 115年2月23日(星期一) 10:00 至  
 115年3月10日(星期二) 17:00 止

※ 推薦學校審查考生報名資料開放時間為: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止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4年11月21日(星期五) 10:00 起  
 115年6月30日(星期二) 17:00 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722 EMAIL: star@ntut.edu.tw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2/2)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登入

請依「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進行登入。若未設定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進行設定。

帳號  (3碼)

密碼   顯示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340761

※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開放時間為：  
114年11月21日(星期五) 10:00 至  
114年12月31日(星期三) 17:00 止

※ 推薦學校登錄考生相關資料開放時間為：  
115年2月23日(星期一) 10:00 至  
115年3月10日(星期二) 17:00 止

※ 推薦學校審查考生報名資料開放時間為：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止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4年11月21日(星期五) 10:00 起  
115年6月30日(星期二) 17:00 止

登入帳號為**3碼**，請先查閱本招生管道簡章附錄二之「高級中等學校代碼表」。

密碼為貴校於「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聯絡方式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722  
EMAIL : star@ntut.edu.tw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操作手冊

操作流程請先  
參閱操作手冊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注意事項

- 1.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請確實核對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 2. 推薦資料登錄：**
  - (1) 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 (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 3. 被推薦之考生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1) 所稱「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推薦學校)，係包括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及經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校。所稱「推薦學校應屆畢業生」不包括普通科應屆畢業生，惟修習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生，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得參加本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2) 在校學業成績 (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排名在各科 (組)、學程前30%以內 (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 (3)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係指學生高一、高二及高三全程學籍均於國內同一學校或全程實際就讀同一學校之事實(以高三第二學期學籍學校為推薦學校)，其在校學業成績表現及基本學校表現均經校內推薦機制相關會議審議與所有在校畢業生一致者，並於相關會議決議其為該校推薦生。
- 4. 可推薦人數：**

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 15名考生。
- 5. 推薦學校學生推薦順序：**

各推薦學校須提供被推薦考生之不同推薦順序，作為同一推薦學校考生之比序排名名次 (含同名次參酌) 相同，於前三輪取單一推薦1位考生分發及第四輪分發錄取同一科技校院之優先順序。

下一步，前往步驟1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注意事項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1 高商 (日間部) 140.12

### 注意事項

#### 2 1.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請確實核對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 2. 推薦資料登錄：

- (1) 上傳推薦學生選選辦法。
- (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 3. 被推薦之考生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1) 所稱「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推薦學校)，係包括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及經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校。所稱「推薦學校應屆畢業生」不包括普通科應屆畢業生，惟修習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生，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得參加本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2) 在校學業成績(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 (3)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係指學生高一、高二及高三全程學籍均於國內同一學校或全程實際就讀同一學校之事實(以高三第二學期學籍學校為推薦學校)，其在校學業成績表現及基本學校表現均經校內推薦機制相關會議審議與所有在校畢業生一致者，並於相關會議決議其為該校推薦生。

#### 4. 可推薦人數：

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 15名考生。

#### 5. 推薦學校學生推薦順序：

各推薦學校須提供被推薦考生之不同推薦順序，作為同一推薦學校考生之比序排名名次(含同名次參酌)相同，於前三輪取單一推薦1位考生分發及第四輪分發錄取同一科技校院之優先順序。

1. 請確認學校校名與IP位置
2. 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
3. 閱讀完成請選按「下一步，前往步驟一」

3 下一步，前往步驟1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注意事項：**  
1.請確認學校資料是否正確無誤。  
2.資料若需修改，請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內  
網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學校名稱	高商 (日間部)
* 學校地址	縣市別：臺北市 郵遞區號：111士林區 地址：
* 學校電話	02 -
* 承辦人單位	註冊組
* 承辦人姓名	
承辦人手機	
* 承辦人Email	
	* 承辦人傳真

**2**  \*請按確認後前往下一步

1. 請確認該學校相關資訊，以便重要訊息通知，若須修改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變更。  
<https://sch.jctv.ntut.edu.tw/schoolinfo/login.zul>
2. 若無須修改，請點按「確認」及「下一步，前往步驟2」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步驟2.確認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檔案上傳說明：

1. 遴選辦法與遴選辦法公告網址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
2.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3.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4.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5.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6.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遴選辦法公告網址：<https://www. .... ID=4937>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遴選辦法	115本校科技校院繁星推薦辦法.pdf	1.26MB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上傳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2025/12/15 上午 11:08:24

1. 上傳遴選辦法及公告網址作業已於114年12月31日完成。
2. 請確認已上傳資料**是否需更新或新增**。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13)

### 3-1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1 3-1 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2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代碼 群別學生人數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3 新增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

請先設定欲上傳之群別代碼及名稱，並輸入該群別學生人數後，選按「新增」。

訊息

新增成功。

確定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6 商業與管理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39	刪除
	06	商業與管理群	29	刪除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請先刪除該群別資料，再行重新新增。

新增

若輸入資料有誤，請整筆刪除後再新增正確資訊。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2/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資料上傳說明：

1.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百名。
2.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xlsx)活頁簿格式。
3.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資訊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觀光與餐旅群 08. 藝術與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管理群
4.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檔案名稱應為「群別代碼+群別名稱+學制代碼+學制名稱」，最多15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5.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1. 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2. 綜合型高中 3. 實用技能班
6. 可選擇【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按鈕。
7. 推薦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 檔案下載
8. 第1比序至第6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敘述範例 檔案下載
9.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10. 空白Excel格式 檔案下載 (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填寫)

#### 1、請詳閱「資料上傳說明」

步驟3-1已輸入之群別資料才會出現在步驟3-2，若下方無欲上傳之群別代碼、群別名稱等資訊，請回到3-1新增該筆資訊。

#### 2、上傳檔案格式為 **Excel (.xlsx)活頁簿** 格式。

#### 3、可預覽已上傳學生資料，若資料有誤請直接重新上傳檔案。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3 編輯	2
03	電機與電子群	39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06	商業與管理群	29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3/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 上傳不成功錯誤原因

上傳不成功時，即表上傳資料有誤，請依系統提示錯誤訊息修正後再行上傳，其錯誤訊息說明如下：

1. 檔案格式**非Excel (.xlsx)活頁簿格式** ( 檔案格式應為「檔名.xlsx」，如01.xlsx )

2. **檔案名稱無法對應招生群別**，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 ( 機械群檔名應為01，上傳檔名為02，導致上傳不成功。)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產群	14 海事群	15 藝術群

3. **檔案名稱錯誤**，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 (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x」，不可為「機械群01.xlsx」 )

4. **Excel內資料型態錯誤** ( 例如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僅能輸入數字，不可輸入英文、小數點或其他符號，可先下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7項，檢視其資料型態是否正確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4/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 上傳不成功錯誤原因(續)

5. **學生歸屬群別代碼與檔案群別代碼不同** ( 每一群別檔案內之所有學生歸屬群別碼應同於該群別代碼，例如上傳群別為機械群，則Excel內學生之群別代碼須皆為01 )
6. Excel內所輸入的**學制代碼不在學制清單內**  
(學制代碼：1—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2—綜合型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4—建教班、5—進修學校、6—進修部、9—其他。)
7. 學生**學號重複** ( 每一學生僅能歸屬單一群別且其之學號亦為唯一值，不可重複 )
8.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 例如班級名稱三電腦製圖共20位學生，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2分、B生平均成績92分、C生平均成績88分、D生平均成績85分，則名次應該1、1、3、4 )

**常見錯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5/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上傳不成功系統提示錯誤訊息-範例，請依訊息說明修正檔案後再上傳。

訊息

03 電機與電子群上傳檔案總人數與步驟3-1所輸入之該群別學生人數不相符，請確認後再進行上傳。

確定

訊息

檔案名稱不符。

確定

訊息

2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6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1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確定

訊息

技能領域平均成績群名次排名有誤，請依名次排名規定確認考生排名後再行上傳。

確定

訊息

請確認第五比序是否為國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請確認第六比序是否為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確定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6/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以科組學程排名錯誤為範例)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訊息

**2資訊技術**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確定

系統會針對上傳檔案做檢核，若無法上傳成功，請依訊息說明修正檔案後再上傳。

	A	B	C	D	E	F	G	H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1								
2	1	720080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
3	2	72005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
4	3	720110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3
5	4	720132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4
6	5	720124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6
7	6	72008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7
8	7	720076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8
9	8	720001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9
10	9	72010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0
11	10	720131						11
12	11	720077						12
13	12	720151						13
14	13	720125						14
15	14	720097						15
16	15	720127						15
17	16	720084						17
18	17	720117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8
19	18	72013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9
20	19	72008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0
21	20	72012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1
22	21	72012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2
23	22	720091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3
24	23	720116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4
25	24	72009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5
26	25	720122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6

**錯誤原因：**  
學制2，資訊技術科共25人，名次卻有26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7/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以數學群名次排名錯誤為範例)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1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 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 績科(組)、 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 績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 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群 名次	技能領域 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英語文平均 成績群名次	國語文平均 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 績群名次
48	72	710738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23	72	71	117	163	92	47
49	31	710601		01	1	機械科	三機乙	14	31	42	38	16	59	48
50	35	710727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8	35	54	40	102	15	48
51	47	710922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7	47	27	49	39	112	48
52	59	710837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18						48
53	44	710706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1						52
54	16	710908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6						54
55	48	710708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3						54
56	118	710726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46						56
57	97	710505		01	1	機械科	三機甲	37						56
58	61	710710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9						58
59	140	710721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55						58
60	2	710938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2						60
61	51	710730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4						61
62	71	710530		01	1	機械科	三機甲	27	71	92	63	29	70	62
63	64	710814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20	64	83	85	76	106	63
64	79	710836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29	79	97	159	55	35	63
65	32	710926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1	32	28	39	21	52	65
66	40	710905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5	40	13	13	83	36	65
67	57	710623		01	1	機械科	三機乙	21	57	43	65	89	75	65
68	92	710936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24	92	60	79	105	98	65
69	15	710935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5	15	12	12	25	28	68
70	42	710912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6	42	15	15	148	56	69

錯誤原因：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依序排名後，  
52後應該接續53，第53-65名需  
再重新排名，須調整排名後，重  
新上傳。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8/13)

###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員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送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3-3. 輸入群別成績

3-1 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之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1** 03 電機與電子群 06 商學與管理群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 39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 ]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統計
1.學業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3.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4.英語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5.國語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6.數學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2**

**3** 儲存

1. 點選「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明6項比序項目之計算方式。
2. 各項目之計算方式均須輸入，不得空白，最多600字以內。
3. 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9/13)

###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3 電機與電子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別：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人數：28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03 電機與電子群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1.學年平均成績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3.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4.英語文平均成績	
5.國語文平均成績	
6.數學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目前字元數：0 /600

4 儲存

1. 若欲進行第二個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寫，請先點選欲編輯之群別。
2.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後。
3. 點按「帶入資料」後系統會帶出該群別資料，即可直接於各項目之成績計算方式欄中進行修改。
4. 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0/13)

###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請注意：  
請依推薦學校  
推薦順序，由  
上而下填入被  
推薦考生資料，  
中間不可空白  
跳過。

1. 請先點選「編輯」開始輸入推薦學生。
2. 選擇推薦學生所屬群別、輸入學號。
3. 確認所有資料是否正確後點選「全部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1/13)

###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請務必檢視每位推薦考生之推薦序、考生資料、各項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

若須修改推薦考生人選時，請回到「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修正。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語文 / 國語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語文 / 國語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1120001 / 測試001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乙	1 / 11 / 11 / 2 / 5 / 4	1 % / 26 % / 26 % / 3 % / 11 % / 8 %
2	1121001 / 測試101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1 / 11 / 8 / 2 / 1 / 4	1 % / 35 % / 25 % / 4 % / 1 % / 11 %
3	1121002 / 測試102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2 / 2 / 1 / 1 / 3 / 2	4 % / 4 % / 1 % / 1 % / 7 % / 4 %
4	1120002 / 測試002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乙	2 / 1 / 1 / 1 / 2 / 16	3 % / 1 % / 1 % / 1 % / 3 % / 39 %
5	1121003 / 測試103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3 / 1 / 3 / 3 / 10 / 1	7 % / 1 % / 7 % / 7 % / 32 % / 1 %
6	1120004 / 測試004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乙	4 / 12 / 12 / 8 / 9 / 9	8 % / 29 % / 29 % / 18 % / 21 % / 21 %
7	1120003 / 測試003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乙	3 / 3 / 3 / 3 / 12 / 1	6 % / 6 % / 6 % / 6 % / 29 % / 1 %
8	1121004 / 測試104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4 / 4 / 4 / 8 / 7 / 9	11 % / 11 % / 11 % / 25 % / 21 % / 28 %
9	1121005 / 測試105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5 / 5 / 5 / 17 / 2 / 18	14 % / 14 % / 14 % / 56 % / 4 % / 59 %
10	1121006 / 測試106 /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國際貿易科 / 國貿三甲	6 / 6 / 6 / 11 / 15 / 3	18 % / 18 % / 18 % / 35 % / 49 % / 7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2/13)

###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請於114年3月11日(星期二)17:00前,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15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 / 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國語文 / 國語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國語文 / 國語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電影電視科 / 影視二甲	1 / 1 / 1 / 20 / 1 / 6	1 % / 1 % / 1 % / 18 % / 1 % / 5 %
2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表演藝術科 / 表演二甲	1 / 2 / 2 / 10 / 15 / 2	1 % / 1 % / 1 % / 9 % / 14 % / 1 %
3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1	1 / 4 / 12 / 4 / 1 / 7	1 % / 3 % / 11 % / 3 % / 1 % / 6 %
4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0	2 / 6 / 1 / 3 / 2 / 5	1 % / 5 % / 1 % / 2 % / 1 % / 4 %
5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2	3 / 3 / 3 / 38 / 3 / 2	2 % / 2 % / 2 % / 37 % / 2 % / 1 %
6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表演藝術科 / 表演二甲	3 / 5 / 8 / 3 / 23 / 1	2 % / 4 % / 7 % / 2 % / 21 % / 1 %
7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1	4 / 5 / 10 / 18 / 17 / 1	3 % / 4 % / 9 % / 17 % / 16 % / 1 %
8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表演藝術科 / 表演二甲	4 / 21 / 42 / 5 / 7 / 7	3 % / 19 % / 39 % / 4 % / 6 % / 6 %
9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1	5 / 2 / 8 / 11 / 16 / 8	4 % / 1 % / 7 % / 10 % / 15 % / 7 %
10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表演藝術科 / 表演二甲	5 / 13 / 59 / 4 / 13 / 8	4 % / 12 % / 55 % / 3 % / 12 % / 7 %
11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0	6 / 1 / 5 / 16 / 11 / 23	5 % / 1 % / 4 % / 15 % / 10 % / 22 %
12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表演藝術科 / 表演二甲	6 / 3 / 3 / 10 / 16 / 11	5 % / 2 % / 2 % / 9 % / 15 % / 10 %
13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0	7 / 11 / 11 / 5 / 4 / 3	6 % / 10 % / 10 % / 4 % / 3 % / 2 %
14	15 藝術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音樂科 / 音樂三甲	7 / 17 / 12 / 16 / 5 / 4	6 % / 16 % / 12 % / 16 % / 5 % / 4 %
15	/ 08 設計群 / 專業群(商業)科 / 廣告設計科 / 廣設三21	8 / 7 / 18 / 22 / 10 / 15	7 % / 6 % / 18 % / 22 % / 10 % / 15 %

確定送出

- 1.系統會顯示學校共推薦幾名考生，請確認推薦人數、推薦順序、群名次是否正確。
- 2.推薦考生相關資料請再度確認無誤後點按「確定送出」

**3.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  
即不可修改！**

- 1、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15名考生。  
2、貴校共推薦15名考生。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是否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注意**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3/13)

###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無法確定送出



消息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確定

若遇無法確定送出時，請依系統提示之訊息，完成修（補）正後，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1/3)

### 4.列印表件

- ① 「**考生甄選編號 ( 登入帳號 )**」通知單，115年3月11日10:00起，可列印並轉發推薦考生，推薦考生於留存聯簽名後由推薦學校留存。**推薦考生**第一次登入網路報名系統須變更新密碼，並**妥善保存**新設定之密碼。
- ② 「**考生報考證明書**」，逐級簽核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勿單獨寄出>**
- ③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將所有考生資料袋裝箱，統一由學校以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手續。**115年3月19日前寄出，逾期不予受理 (郵戳為憑)。**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4.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①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②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③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115年5月5日(星期二) 10:00 起，始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2/3)

製表日期: 2026-03-12 11:22:17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

推薦學校	高工(日間部)
推薦順序	1 帳號
學號	1120001 姓名

推薦學校  
留存聯

※ 請由考生親自簽名領取，不得代領，簽名後撕下本聯文由推薦學校存查。

推薦學校: 高工(日間部)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01 登入密碼: 3J58  
考生姓名: 測試001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 39

推薦考生  
留存聯

各項比序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

比序項目	學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	英語文	國語文	數學
名次	1	11	11	2	5	4
百分比	1%	26%	26%	3%	11%	8%

考生登入帳號、密碼

考生各項比序群名次、群名次百分比

### 2. 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如附件一)：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2) 報考證明書(如附件二)：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6) 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第(4)項及第(5)項之相關證明影本資料，請依序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 3. 寄送報名資料: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集體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製表日期: 2026-01-28 11:44:19

附件二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01

### 報考證明書

茲推薦本校 測試001 甄選編號 01 推薦順序為第 1 順位，參加本招生，並證明下列事項：

#### 一、就讀學制

- 技(普)高中生，部別：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

專業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別: 電子科

- 綜高中生，專門學程名稱: 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專門學程科目25(含)學分以上。

#### 二、推薦學校聯絡資料

學校校名	承辦人
聯絡電話	傳真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推薦學校承辦人填寫)

請填寫

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填寫類別	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分
技(普)高中生請填此列	科(組)人數 39 人 科(組)名次 第 1 名 科(組)百分比 3 %	
綜高中生請填此列	學程人數 人 學程名次 第 名 學程百分比 %	

- 註：1. 技(普)高中生提供科(組)排名，綜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百分比=科(組)名次÷科(組)人數×100；學程百分比=學程名次÷學程人數×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於該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是否在應屆畢業生全科(組)(或全學程)前30%以內。(請勾選)

是 否

#### 三、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是否就讀同一學校(請勾選)：

是 否

####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是否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二)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簽	組長簽
教務主任簽	校長簽

請勾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3/3)

- ◆請列印「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以A4列印(不須放大、縮小或裁剪)。
- ◆請填寫內附報名資料份數，並黏貼於寄件包裹上。

製表日期: 2026-03-12 11:22:57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

推薦學校代碼:   
推薦學校校名:   
推薦學校地址:   
推薦學校承辦人:   
推薦學校承辦人電話: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收

請  
填  
寫

- 一、推薦考生: 共 15 人 (此人數為系統自動帶出請勿修改)
- 二、內附表件: 共  件 (請填寫)
- 三、請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由各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 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註: 請列印本表黏貼於寄件包裹上, 並將推薦考生資料袋依推薦順序裝箱(袋)。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1/5)

◆ **115年3月11日10:00 ~ 115年3月18日17:00止**

◆ 審查執行重點：

**請核對系統資料與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是否相符**

- 基本資料
- 第 7 比序項目資料
- 第 8 比序項目資料

證明文件影本請務必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 **確認考生資料無誤，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再進行任何修改，請務必審慎核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3/5)

### ◆ 考生審查狀態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1. 各推薦學校應於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2.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推薦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3.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4.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 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5.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5年4月7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結果	審查結果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待審查		
	06 商業與管理群		X	退回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待審查**：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待所屬學校審查。

**退回**：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惟經審查資料有誤由所屬推薦學校系統退回。

**已審查**：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所屬學校已依據考生檢附紙本資料進行審核，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僅得檢視考生資料。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4/5)

### ◆ 將考生資料退回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3
姓名 測試102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 電話：02-12345678 行動電話：0912345678 E-mail：example@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電話：02-12345678 行動電話：0912345678

項目
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 入選(佳作) / 114.10.18
有技術士證者 / 17300網頁設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3.11.20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英語)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3.12.28

項目
、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副班長 / 高一 第二學期 / 113.6.9
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公益愛心園遊會志工服務 / 8 小時 / 114.8.15
社團參與 / 熱舞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9.28

將考生資料退回 取消

1. 考生登錄資料有誤時，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確定」送出後，考生可再登入網路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

2. 請學校承辦人員協助考生將登錄資料確實修改正確。

注意：資料將退回考生「網路報名系統」，請提醒考生確認或修正資料，確定退回？

確定 取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5/5)

### ◆ 確認考生資料無誤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2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 <input type="text"/> 電話: 02-12345678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E-mail: example@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input type="text"/> 電話: 02-12345678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者 / 11400商業計算 / 丙級技術士證 / 113.11.27
2	競賽、證照 /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北、中、南)技能競賽 / 網頁設計 / 第 4、5 名 / 114.11.29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英語)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4.8.26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風紀股長 / 高一 第二學期 / 113.6.8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保健股長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12.22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圖書館書籍整理志工 / 12 小時 / 113.7.29
4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學務處辦公室環境打掃 / 8 小時 / 114.6.30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棋藝社 / 高一 第一學期 / 112.9.15
6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棋藝社 / 高一 第二學期 / 113.6.20
7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棋藝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12.30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考生資料無誤"/> <input type="button" value="將考生資料退回"/>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	

注意：該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謹慎核對資料。送出後請提醒考生列印相關表件交予學校用印審核。  
確定資料無誤？

1. 考生登錄資料經審核正確無誤後，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確定**」送出。
2. 確定送出後，考生可列印相關表件交予學校核章用印。**每位考生【確定考生資料無誤】**，老師按下【**確定**】送出後，系統即鎖定，不可修改。
3. 本項作業**無**全校【**確定送出**】按鈕。

**注意**

**一經「確定」送出後  
即不得修改！**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

◆ 115年3月11日10:00起，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發出					
查詢													
10:00 後，始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 考生排名在本考生 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考群別 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 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推薦學校 考生排名在 本考生名次 前的學校數	考生 分發 輪別	是否 完成 登記 志願	是否 放棄 錄取 資格
01	03 電機 與電子群		✓	✓	✓	--		--	--	--	--	--	--
02	06 商業 與管理群		✓	✓	✓	--		--	--	--	--	--	--
03	06 商業 與管理群		✓	✓	✓								
04	03 電機 與電子群		✓	✓	✓								
05	06 商業 與管理群		✓	✓	--								
06	03 電機 與電子群		--	--	--								
07	03 電機 與電子群		✓	✓	✓								
08	06 商業 與管理群		✓	✓	✓								
09	06 商業 與管理群		✓	✓	✓	--	--	--	--	--	--	--	--

各校報名表件，本委員會採單筆人工登錄收件  
請老師於報名資料寄出後2日再查詢。

(例如：3月18日寄出，請3月20日再登入系統查詢。各校亦應考量寄送區域距離所需送達時間各有不同，或先行利用託運單位提供之貨件查詢系統，查詢貨件是否已寄送達本委員會)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資格審查結果、及第7、8比序審查結果

◆ 115年4月7日10:00起，即可查詢考生資格及第7、8比序審查結果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7、8比序項目審查結果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通過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1. 各推薦學校應於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2.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推薦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3.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4.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 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5.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5年4月7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考生資料 (點選下列名單即可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
01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2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3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4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X	查詢
05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6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7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8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學校校名		考生帳號	考生姓名	
第7比序項目競賽總成績 (競賽: 25 / 證照: 5 / 語文能力檢定: 10) 40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7300網頁設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4.10.29	採計		
2	全國技能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3名(銅牌) / 114.11.29	採計		
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1~3名 / 114.2.1	不採計	相同職類之競賽及證照採最優名次或最高等級計分。	
4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4.8.20	採計		
5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初級複試 / 113.1.5	不採計	相同語文者，其檢定採最高等級計分。	
第8比序項目總成績 (學校幹部: 50 / 志工、社會服務: 0 / 社團參與: 25) 75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衛生股長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9.27	採計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設備股長 / 高二 第二學期 / 114.2.2	採計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副班長 / 高三 第一學期 / 114.9.5	採計		
4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籃球社 / 高一 第一學期 / 112.9.25	採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

- ◆ 115年4月14日10:00起，即可查詢「考生排名、分發輪別」
- ◆ 115年4月22日10:00起，即可查詢考生「是否完成選填志願序」
- ◆ 115年5月5日10:00起，即可查詢考生「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考生是否放棄錄取資格狀態，須待科技校院登錄系統後才會變更。

- 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115年5月12日12:00前
- 科技校院登錄系統期限：115年5月13日12:00前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不同推薦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輪別	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01	11 家政群		✓	✓	✓	✓	12/277	3	136/3410	101	2	--	--
02	12 餐旅群		✓	✓	✓	✓	29/533	0	204/3410	142	3	--	--
03	08 設計群		✓	✓	✓	✓	44/327	4	458/3410	217	4	--	--
04	06 商業與管理群		✓	✓	✓	✓	28/769	21	134/3410	101	1	--	--
05	11 家政群		✓	✓	✓	✓	204/277	134	2764/3410	274	4	--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錄取名單

- ◆ **115年5月5日10:00起**，步驟4.列印表件，可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 ◆ 系統開放至115年6月30日17:00止，若需要留存各項考生表單，請務必儘早下載。系統關閉後，恕不再提供相關表單。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4. 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速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速或限時掛號寄至『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b>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b>	115年5月5日(星期二) 10:00 起，始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1/5)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13. 歷年資料
- 14. 聯合會首頁

到站人次：3098023

考生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5年2月24日(二)10:00起至 115年3月10日(二)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5年3月11日(三)10:00起至 115年3月18日(三)17:00止
資格與比序審查結果查詢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5年4月7日(二)10:00起至 115年4月8日(三)12:00止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		115年4月14日(二)10:00起至 115年4月28日(二)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5年4月14日(二)10:00起至 115年4月21日(二)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5年4月22日(三)10:00起至 115年4月28日(二)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考生個人查詢	分發錄取生注意事項	115年5月5日(二)10:00起至 115年5月29日(五)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依科技校院查詢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地址:106344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  
聯絡電話: 02-2772-5333 傳真電話: 02-2773-8881 Email: star@ntut.edu.tw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 無痕視窗, 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140.12...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登入

送出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722 EMAIL: star@ntut.edu.tw

系統將紀錄登錄過的帳號、IP位址、登入時間、操作流程等資訊。

**請考生切勿使用他人帳號密碼進行登入操作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聯絡方式**  
TEL : 02-2772-5333  
EMAIL : star@ntut.edu.tw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2/5)

操作流程請先  
參閱操作手冊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140. **2** 操作手冊 **3**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注意事項

### 1. 考生網路報名：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至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至本委員會網  
確。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系統，由所屬推薦學校審查。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  
送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推薦學校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  
(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前  
以列印報名表件。

###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

-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一)。
- (2) 報考證書：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二)。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註：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4. 錄取注意事項：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1. 請考生先閱讀「報名注意事項」
2. 下載並閱讀「操作手冊」
3. 點選「登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1. 首次登入，請輸入各推薦學校發予考生之「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上之甄選編號及預設密碼，並輸入畫面上之驗證碼。
2. 點選「送出」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

【推薦學校留存聯】

推薦學校	2	學院	02
學號		姓名	測試101

※ 請由考生親自簽名領取，不得代領，簽名後將本聯定由推薦學校存查。

考生簽名：\_\_\_\_\_

推薦學校：\_\_\_\_\_ (日間部) 【推薦考生留存聯】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_\_\_\_\_02 登入密碼：518\_\_\_\_\_

考生姓名：測試101 群別：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人數：29

比序項目	學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	英語文	國語文	數學
群名次	1	11	8	2	1	4
群名次%	1%	35%	25%	4%	1%	11%

報名注意事項：

1. 報名日期：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止，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個人持有證明文件之甄選資料並確實檢核正確。甄選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系統，由所屬推薦學校審查。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之正確性、正確無誤後，即由所屬推薦學校確定送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推薦學校通知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考生增修修改正確後，再進行資料確定送出。

(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考生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才得以列印報名表件。

2. 應繳交資料：

本區免繳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K)，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併存裝入：

- (1) 報名表(如附件一)：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套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2) 報考證明書(如附件二)：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3) 歷年成績單(如附件三)：正本，應附有畢業章同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獎項、證照及檢定合格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簽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簽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6) 考生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證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彙整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備註(4) 項及(5) 項之相關證明資料，請併存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3. 寄送報名資料：  
請將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速或限時掛號寄達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彙整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密碼   顯示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重新產生驗證碼

不能空白，也不能只含空白字元

1

※ 僅於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前開放報名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

115年4月8日(星期三) 12:00 止

2
送出

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722 EMAIL : star@ntut.edu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4/5)

首次登入變更密碼

請以英文加數字混合且長度至少8個字元

帳號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送出

取消

首次登入變更密碼

請以英文加數字混合且長度至少8個字元

帳號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①

下載密碼確認單

回登入頁

②

- 1.請輸入「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上之預設(原)密碼，並自行設定新密碼後，點選「送出」
- 2.完成變更密碼後，**請務必下載密碼確認單**，並妥善保存，勿將密碼洩漏給他人。
- 3.重新回登入頁，以新密碼登入系統。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密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考生姓名：■■■■■

甄選編號：■■■■■

您於網路報名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密碼如下，此密碼須用於本招生所有系統，請務必妥善保存，並儲存檔案

密碼

■■■■■

請  
下  
載  
留  
存

### 【注意事項】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密碼，方可進行查詢及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
2. 本密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考生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密碼限設定一次，密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一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本委員會連絡電話:02-2772-5333)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5/5)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 不能空白，也不能只含空白字元 ✖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input type="checkbox"/> 顯示密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3 0 1 8 1	

重新產生驗證碼

※ 僅於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至 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前開放報名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 起  
115年4月8日(星期三) 12:00 止

送出

1. 請輸入「甄選編號」、變更後之「密碼」及「驗證碼」後
2. 點按「送出」，進入報名系統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報名注意事項

操作手冊	登出	<b>報名注意事項</b>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	----	---------------	-----------	--------	--------

**報名注意事項**

**1. 考生網路報名：**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5年3月11日(星期三) 10:00至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個人持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系統，由所屬推薦學校審查。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推薦學校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正確後，再進行資料確定送出。

(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5年3月18日(星期三) 17:00 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考生報名後，請列印報名表件。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一)。

(2) 報考證明書：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或主任)簽名(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二)。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書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證書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註：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4. 錄取注意事項：**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2**  以上報名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3**

1. 請閱讀「報名注意事項」後
2. 勾選「以上報名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遵守」核取方塊
3. 點按「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b>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b>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	----	--------	------------------	--------	--------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義務，並保障考生個人資料之安全，除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外，並保障考生個人資料之安全，除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外，並保障考生個人資料之安全。

- 1.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作為本招生之目的使用。如有必要，本會得將考生個人資料，提供予本會所屬之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之目的使用。如有必要，本會得將考生個人資料，提供予本會所屬之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之目的使用。  
有關考生是否為原住民之資料蒐集，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教育整體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目的使用，由教育主管機關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訊。
- 2.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之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3) 其他技專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 辦理本招生之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5) 教育部、(6) 教育部。
- 3.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是否為原住民、出生年月日、身分證號碼、學歷、校內群名次、通訊地址、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競賽證明文件影本、志工或社會服務證明文件影本、社團參與證明文件影本、家長或監護人姓名、聯絡人關係、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緊急聯絡人行動電話等。
- 4.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燬。
- 5.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排名或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轉226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 6.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註：原住民身分僅供教育部統計之用，學生可自行選擇是否填寫，未填寫此欄位不會影響學生報名資格。

**2**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3**  下一步

不同意，放棄報名

1. 請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內容
2. 勾選「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核取方塊
3. 點按「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12)

### 1.輸入報名資料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學校推薦序	1
姓名	測試001	無法顯示之罕見字請於考生報名表中手寫代替，並填寫 <b>造字申請表</b> 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1 出生年月日	民國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input type="text"/>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例：民國 84 年 5 月 1 日	或 居留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推薦學校	<input type="text"/>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校內群人數	39
畢(結)業學制科別	學制：專業群(職業)科 科別：電子科		
校內群名次	校內學業群名次：1 校內專業及實習群名次：11 技能領域群名次：11 校內英語文群名次：2 校內國語文群名次：5 校內數學群名次：4		
群名次百分比	學業群名次百分比：1% 專業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26% 技能領域群名次百分比：26% 英語文群名次百分比：3% 國語文群名次百分比：11% 數學群名次百分比：8%		
通訊欄	縣市：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例：02-27725333
	地址： <input type="text"/>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912345678
		無行動電話號碼考生請填入家長或師長之行動電話號碼。	
		E-mail： <input type="text"/>	例：example@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input type="text"/>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2-27725333	例：0912345678

• 「校內群人數」與「校內群名次」等資料由就讀學校提供本會，並經公式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學校提供資料有誤，請逕向就讀學校承辦老師反應。  
• 以上每個欄位皆為必填資料，請務必填寫；通訊資料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確實可聯繫之資料，以便本會緊急聯繫之用。  
• 有關考生是否為原住民之資料蒐集，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教育整體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亦無涉考生參加本招生之權益。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該資料。  
•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2 下一步

1. 點選「網路報名作業」並輸入考生報名資料，請確認各項資料是否正確。

請考生確實填寫通訊欄等相關資料，以利本會通知或聯絡相關訊息。

2. 輸入完成後點按「下一步」

校內群名次由推薦學校提供，由系統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資料有誤請立即向所屬推薦學校反應。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2/12)

### 2.輸入第7比序與第8比序採計項目

**(1)所有可採計項目與加分比例採簡章正面表列**(請參閱本招生簡章附表一、附表二)，其他未在採計表列項目或未於網路報名系統輸入項目之資料概不予採計。

(2)請於「網路報系統」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將相關證明影本寄至本委員會審查；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新增第7、8比序項目

第7比序項目

無第7比序項目資料

第8比序項目

無第8比序項目資料

本人已核對確認 第7比序 與 第8比序 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

請注意：7比序或第8比序未填寫任何比序項目，請確認。

上一步 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3/12)

1. 點選「類型」後，項目會帶出採計項目，選擇採計之名次或等級後，登錄所持競賽之職類與發證日期。**(持技術士證請填生效日期)**
2. 點選「儲存」。

**【新增第7、8比序項目】**  
**【點選項目與採計種類】**

**重覆操作此步驟**

**直至全部第7、8比序登錄完成。**

**持技術士證請填生效日期**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4/12)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2 輸入第7、8比序項目

新增第7、8比序項目 ①

項次	項目	編輯
1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1700數位電子 / 丙級技術士證 / 113.10.16	修改 刪除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4-8 名 / 114.12.28	修改 刪除
3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中級初試 / 114.7.25	修改 刪除

項次	項目	編輯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環保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12.9.20	修改 刪除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風紀股長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9.16	修改 刪除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班長 / 高三 第一學期 / 114.9.10	修改 刪除
4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圖書館整理書籍志工 / 20 小時 / 113.7.31	修改 刪除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午間衛生糾察志工服務 / 17 小時 / 114.6.28	修改 刪除
6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籃球社 / 高一 第二學期 / 113.2.1	修改 刪除
7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康輔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3.9.13	修改 刪除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羽球社 / 高二 第二學期 / 114.2.10	修改 刪除

②  本人已核對確認 第7比序 與 第8比序 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

上一步 下一步

1. 完成第7比序與第8比序登錄項目後，請檢視登錄項目是否正確
2. 經核對正確無誤後，勾選「本人已核對確認第7比序與第8比序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核取方塊
3. 點選「下一步」

已輸入之第7、8比序項目，將儲存於本系統，考生未確定送出前，可新增、修改或刪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5/12)

### 3.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1. 請檢視報名資料，若仍須修改資料時，請點選「上一步」
2. 經核對正確無誤後，請勾選「已確認填寫資料無誤」核取方塊
3. 點選「確定送出」進行確定送出報名資料

1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 3.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1	
姓名	無法顯示之罕見字請於考生報名表中手寫代替，並填寫 <b>造字申請表</b> 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性別	男	原住民族	否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統一編號		
推薦學校	類別	校內群人數	39
學制	03 電機與電子群		
學制(結)專業制科別	學制：專業群(職業)科 科別：電子科		
校內學業名次	校內專業群名次：1 校內專業及實習群名次：11 技能領域群名次：11 校內英語文群名次：2 校內國語文群名次：5 校內數學群名次：4		
群名次百分比	學業群名次百分比： 1% 專業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 26% 技能領域群名次百分比： 26% 英語文群名次百分比： 3% 國語文群名次百分比： 11% 數學群名次百分比： 8%		
通曉類	聯絡電話：		
家長或看護人	姓名：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1700數位電子 / 丙級技術士證 / 10.16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4-8 名 / 12.28
3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中級初級 / 7.25

###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環保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9.20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高紀股長 / 高二 第一學期 / 9.16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班長 / 高三 第一學期 / 9.10
4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圖書館整理書籍志工 / 20 小時 / 7.31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午間衛生糾察志工服務 / 17 小時 / 6.28
6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籃球社 / 高一 第二學期 / 2.1
7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康輔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9.13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羽球社 / 高二 第二學期 / 2.10

- 「校內群人數」與「校內群名次」等資料由就讀學校提供本會，並經公式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學校提供資料有誤，請逕向就讀學校老師反應。
- 以上每個欄位皆為必填資料，請務必填寫；逾期資料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確實可聯繫之資料，以便本會聯繫之用。
- 有關考生是否為原住民族之資料蒐集，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教育發展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亦無涉考生參加本招生之權益。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料。
- 凡登錄原住民族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逕送「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並須繳交「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2  已確認填寫資料無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6/12)

考生資料確定送出

注意事項  
注意，報名資料將會傳送至所屬高職學校系統，由所屬學校審查，送出前請謹慎核對資料。

請輸入考生帳號、密碼及驗證碼

報名資料已確認無誤。

點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3 2 9 4 2

重新產生驗證碼

2 確定送出 回上一頁修改



訊息

1.一旦「確定送出」，資料將送至所屬高職學校系統，網路報名登出作業。若按「取消」，可回上一頁。

2.經所屬高職學校審核完成，始得列印報名表件，提醒考生應主動檢視報名系統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之完成狀態，以維護報名權益。

3 確定 取消

**請注意！！**

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考生將無法進行修改。

考生填報資料將傳送至「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由承辦老師進行審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7/12)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待審查(請洽詢承辦老師)**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大小的信封袋，並將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
2.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5年
3. 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集體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自115年4月14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排名查詢，惟本委員會不另寄發排名通知，請考生注意。考生如未上網查詢排名，以致錄取及入學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檢視報名資料

**檢視報名資料**

考生可檢視已確認送出之報名資料

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請使用A4紙張列印，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考生報名表	報名表考生須親
報考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繳交正本，應
第7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
第8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報名資料】是否已寄達本委員會。

Get ADOBE READER

報名相關表件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啟閱讀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考生應繳報名資料，共6項。**  
所屬推薦學校審查通過後，始可列印報名表件。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8/12)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已審查**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大小的信封袋，並將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
2.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5年4月14日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集體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3. 自115年4月14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排名查詢，惟本委員會不另寄發排名通知，請考生注意。考生如未上網查詢排名，以致被錄取及大學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檢視報名資料

檢視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報名表

報考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第7比序彙整表

第8比序彙整表

造字申請表

查詢收件狀態

Get ADOBE READER

報名相關表件以PDF

**「已審查」**，係所屬學校已完成審查並確定送出考生網路報名資料，相關表件已可列印。

### 考生應繳報名資料，共6項。

- 考生下載列印相關表件，並依簡章規定將資料繳給所屬推薦學校承辦老師。
- 報考證明書，由承辦老師列印。(本簡報第69、70頁)

1. 若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下載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資料寄回本委員會。
2. 可查詢由推薦學校寄出之審查資料，本委員會是否已收件確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0/12)

### ③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黏貼單

所屬  
甄選  
學校

**初審、複審欄位，  
由本委員會填寫，  
師生不用填寫**

初審	複審
----	----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7比序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彙整表

項次	採計項目	發證單位	發照/比賽日期	備註
1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入選(佳作)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 10. 18	
2	領有技術士證者/17300網頁設計/丙級技術士證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11. 20	
3	語言能力檢定/英語/多益測驗(TOEIC)/聽力、閱讀550以上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 12. 28	

註：

1. 考生須於報名時，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由系統列印本表；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受理及採計。
2. 發證/比賽日期須為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115年3月18日前。
3. 證明繳交影本，須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4.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黏貼於「之黏貼單上，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

**請簽名**

推薦學校  
審查單位戳章

考生簽章：\_\_\_\_\_

推薦學校承辦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語文能力檢定證明黏貼單

初審	複審
----	----

貼區  
次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之黏貼單之後。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證照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單之後。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競賽證明黏貼單

黏貼區

請將本項所有證明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依第7比序彙整表項次順序，將相關證明文件浮貼於系統產出之黏貼單後簽名，並交由所屬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影本須皆由原就讀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後，由各校承辦人於彙整表上加蓋審查單位戳章、承辦人員簽章。**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1/12)

### ④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彙整表及黏貼單

所屬就讀學校

初審、複審欄位，由本委員會填寫，師生不用填寫

初審	複審
----	----

附件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8比序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彙整表

項次	名稱	期間	備註
1	學校幹部/ 副班長/ 6.9	高一 第二學期	
2	志工或社會服務/ 公益 愛心園遊會志工服務/ 8.15	8小時	
3	社團參與/ 熱舞社/ 9.28	高二 第一學期	

註：

1. 考生須於報名時，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由系統列印本表；未依規定辦者，概不予受理及採計。
2. 採計期間均為高一第一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5學期(一般學制)或7學期(4年制夜間部)。
3. 證明繳交影本，須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4.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黏貼於「黏貼區」之黏貼單上，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

請簽名

推薦學校 審查單位戳章	考生簽章：_____
	推薦學校承辦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甄選編號：\_\_\_\_\_  
考生姓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初審	複審
----	----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社團參與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_\_\_\_\_  
考生姓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初審	複審
----	----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志工或社會服務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_\_\_\_\_  
考生姓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初審	複審
----	----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學校幹部證明黏貼單

黏貼區  
請將本項所有證明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依第8比序彙整表項次順序，將相關證明文件浮貼於系統產出之黏貼單後簽名，並交由所屬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影本須皆由原就讀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後，由各校承辦人於彙整表上加蓋審查單位戳章、承辦人員簽章。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2/12)

### 5.收件狀態查詢

檢視報名資料	
檢視報名資料	

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請使用A4紙張列印，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考生報名表	報名表考生須親自簽名，並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報考證明書	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推薦學校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歷年成績單	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第7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系統點選持有之項目，列印「彙整表」及點選項目之「黏貼單」，依彙整表之項次順序貼妥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戳章，未依規定方式辦理之檢附證明文件，不予採認。
第8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系統點選持有之項目，列印「彙整表」及點選項目之「黏貼單」，依彙整表之項次順序貼妥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戳章，未依規定方式辦理之檢附證明文件，不予採認。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報名資料】是否已寄達本委員會。

推薦學校寄出之資料，本委員會若尚未收件，會顯示「未收件」

推薦學校寄出之資料，本委員會已收件，會顯示「已收件，審查中」

收件狀態

委員會收件情況

未收件!!

關閉視窗

收件狀態

委員會收件情況

已收件(審查中)!!

關閉視窗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審查結果查詢(1/2)

◆ 115年4月7日10:00起，公告資格審查結果。

通過畫面：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15年4月7日(星期二) 12:00 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推薦學校。  
2. 如對報名資格或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有疑義者，應於115年4月8日(星期三) 12:00 前，請填妥本招生簡章附件五「  
請表」，由考生或推薦學校以傳真方式 (02-2773-8881) 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 (本  
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資格審查結果  
通過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分數
1	競賽、證照 /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 (北、中、南) 技能競賽 / 廣告設計 / 第 1~3 名 / 10.6	採計	--	15
2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1300 廣告設計 / 丙級技術士證 / 6.8	不採計	相同種類之競賽及證照採最高名次或最高等級計分。	--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2.30	採計	--	10
4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初級複試 / 3.10	不採計	發證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前。	--
總合成績 ( 競賽 : 15 / 證照 : 0 / 語文能力檢定 : 10 )				25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分數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風紀股長 / 高一 第二學期 / 2.1	採計	--	--
總合成績 ( 學校幹部 : 25 / 志工、社會服務 : 0 / 社團參與 : 0 )				25

資格審查結果：通過  
第7、8比序審查結果畫面。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審查結果查詢(2/2)

未通過畫面：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15年4月7日(星期二) 12:00 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推薦學校。
2. 如對報名資格或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有疑義者，應於115年4月8日(星期三) 12:00 前，請填妥本招生簡章附件五「推薦報名資格及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複查申請表」，由考生或推薦學校以傳真方式（02-2773-8881）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本委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資格審查結果
未通過
資格不符原因
其他因素： 已在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資格審查結果：未通過  
畫面會顯示資格不符原因。

# 伍、意見交流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 電話：02-2772-5333 (代表號)
- 傳真：02-2773-8881、02-2773-5633
- 電子郵件：star@ntut.edu.tw



# Q

# &

# A